

标段编号： 2410-440300-04-01-900013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留仙洞总部基地慢行系统第二批公共连廊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1月04日

留仙洞总部基地慢行系统第二批公共连廊

设计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2410-440300-04-01-900043001001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叶亮

投标日期：2024年11月04日



投标函	3
一、同类业绩	5
投标人近三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5
1、南澳-东西涌干道项目（设计）	9
2、银滩路南延段（水厂路-望龙三路）市政工程（设计）	18
3、前湾公园（梦海大道-前海湾段）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景观及桥梁工程）	23
4、清水河片区宝岗立交改造工程（设计）	31
5、跨月亮湾过街人行天桥咨询急勘察设计	37
6、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市政路桥工程设计	44
二、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组员基本情况表	49
1、项目负责人余祥亮（正高）	51
2、桥梁工程专业负责人任玲玲（高工）	56
3、桥梁工程专业设计人员乔志超（高工）	61
4、桥梁工程专业设计人员王强（工程师）	65
5、景观工程专业负责人李必秀（高工）	68
6、建筑工程专业负责人黄优珂（工程师）	74
7、给排水专业负责人尹梅（高工）	79
8、电气（含照明）专业负责人田利军（高工）	83
9、燃气工程专业负责人赵园（高工）	88
10、交通疏解工程专业负责人李春雷（高工）	93
11、岩土工程专业负责人甘小根（高工）	97
12、工程造价专业负责人谢贞明（高工）	102
13、BIM设计专业负责人张鸚鹏（高工）	108
三、项目负责人业绩	113
1、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	113
2、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同类工程业绩	119
四、投标人综合实力	167
1、投标人企业注册所在地	167
2、企业性质承诺书》及相关证明材料	168
3、企业近三年履约评价	169

投标函

投标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为确保贵方招标项目留仙洞总部基地慢行系统第二批公共连廊设计招投标工作的顺利进行，加强与贵方长期友好合作，我方作为投标人，将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并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为此郑重承诺如下：

1、经分析研究，结合我方实际情况，我单位愿以320.35万元的固定报价 结算，按实际完成的、由业主审核签认的合格工程量经审计部门审计后进行计算。（投标人填写）

2、我方同意所递交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在此期间我方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投标担保将均被没收；由此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有权依法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4、一旦我方中标，将保证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贵方按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的内容签定设计合同，否则，视为我方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5、按规定完成设计合同中所约定如下全部内容（与招标文件中招标范围一致）：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后续施工配合服务、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全过程设计服务工作，本招标工程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上述设计内容可能有增减，设计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委托人提出的变更的要求，并按变更调整设计范围及内容。

6、我方将配备与招标公告和投标文件共同约定相一致的项目组主要设计成员。详见《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投标附件6）和《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投标附件7）。我方一旦中标，则在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时，须事先征得贵方批准同意。我方若因非正当理由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且我方投标文件已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或酌减设计费，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方承担。

7、我方在本次投标中无任何弄虚作假、串通投标、围标等不法行为。否则，我方甘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设计合同、记录不良行为、暂停参加建设工程投标资格等处理；我方行为涉嫌构成犯罪的，将依法接受刑事责任追究并移送公安机关查处，

8、如果违反本投标函中任何条款，我方愿意接受：

(1) 视作我方单方面违约，并按照合同规定向贵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

(2) 履约评价评定为良好及以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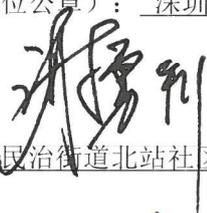
(3) 本工程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处以的不良行为记录或行政处罚。

9、除非贵我双方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我方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条款的有效组成部分。

投标人（纸质文件加盖单位公章）：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25193008 传真：0755-28180568

2024年11月04日



同类业绩

投标人近三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工程规模与工程内容	工程地址	设计费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设计开始设计时间	设计结束时间日期
1	南澳-东西涌干道项目(设计)	深圳市大鹏新区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道路全长约 7.20 公里, 采用城市主干道标准, 双向 4-6 车道, 设计速度 60 公里/小时; 工程总投资匡算为人民币 312224 万元。全线布置立交 4 处, 含新东路菱形互通立交 1 座、地质公园路菱形互通立交 1 座、东涌路定向匝道 2 条, 鹤芽路衔接线定向匝道 1 条; 设置平面交叉 4 处, 含新二路(规划)、新海大道(规划)、碧东路(新丰路)及碧洲路(规划)相交节点。工程设有主线桥 1 座、跨线桥 2 座、匝道桥 1 座以及箱涵 3 座。工程投资匡算额: 项目投资匡算为 312224 万元	深圳大鹏	7317.00	2023 年 6 月	2023 年 6 月	设计中

2	银滩路南延段(水厂路-望龙三路)市政工程(设计)	深圳大鹏新区区政府投资项目 目前 前期 工作 中 心	银滩路南延段(水厂路-望龙三路)市政工程位于大鹏办事处水头社区，总长约 4.041 公里，双向 4 车道， 拟设计单跨≥40 米、总长度≥100 米桥梁 ，银滩路南延段起点为水厂路，终点至新海大道，为城市次干路	深圳大鹏	2084.13	2024 年 6 月	2024 年 6 月	设计中
3	前湾公园(梦海大道-前海湾段)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景观及桥梁工程)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前海湾公园(梦海大道-前海湾段)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土石方及护岸、园林绿化工程、配套建筑、 跨河景观桥 、水电等配套设施、管线改迁和拆除工程、海绵城市、围挡及其他工程等。前海湾公园(梦海大道-前海湾段)匡算总投资约 7.8 亿元，建安工程费为 6.5 亿元， 其中景观及桥梁工程的建安费暂估为 42296.31 万元	深圳前海	972.85	2024 年 8 月	2024 年 8 月	设计中
4	清水河片区宝岗立交改造工程(设计)	深圳市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 前期 工作 管理 中心	项目主要建设范围为宝岗路、清水河三路、泥岗东路交通节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一)宝岗立交：主线桥由双向 4 车道拓宽为双向 6 车道 ，新建西转北、北转东 2 条定向匝道，改建泥岗路、宝岗路、清水河三路现状 6 条匝道，匝道设计速度 20 公里/小时，匝道总长度 2243 米，其	深圳罗湖	703.599	2022 年 2 月	2022 年 2 月	设计已完成，施工服务阶段

			<p>中新建匝道长710米(含匝道桥长378米),改建匝道桥总长度1533米,改造后宝岗立交采用2.4苜蓿叶+定向匝道立交形式。(二)清水河三路-宝岗路:改造段长740米,红线宽34-37米,双向6车道,设计速度40公里/小时,为城市次干路。(三)泥岗东路辅道:改造段长度410米。(四)人行天桥:拆除后重建泥岗路人行天桥1座。项目投资匡算为35499.37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28824.99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4044.80万元,预备费2629.58万元</p>					
5	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咨询及勘察设计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p>本项目位于前海合作区月亮湾大道沿线,共拟建三座人行天桥上跨月亮湾大道,其中一号天桥位于月亮湾大道与桂湾三路交叉口南侧,桥梁全长约170米,桥面宽约6米,面积(含梯道)约1400平米;二号天桥位于月亮湾大道与桂庙路交叉口南侧,桥梁全长约96米,桥面宽约6米,面积(含梯道)约947平米;三号天桥位于月亮湾大道与港城路交</p>	深圳前海	573.93807	2022年8月	2022年8月	设计已基本完成,施工服务阶段

			 <p>叉口南侧，桥梁全长约89米，桥面宽约6米，面积(含梯道)约924平方米。项目总投资民算约1.3亿元，建安费约1.0亿元</p>					
6	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市政路桥工程设计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p>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高架辅道、人行天桥工程，辅路下方恢复、辅路下方空间同市政道路衔接、管线迁改、管线保护等内容：高架辅道长约582.7342米，其中设置中桥1座，长度约173.5米；人行天桥长约51米，天桥分别跨越吉华路、吉华路轴道，连接市吉华医院以及北侧工业片区。(最终以市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批复为准)</p>	深圳龙岗	270.6	2023年4月	2023年4月	设计中

注：需附证明材料

1、南澳-东西涌干道项目（设计）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10-440343-04-01-300796002001

标段名称：南澳-东西涌干道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四川西南交大土木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7317.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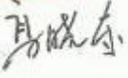
中标工期：设计周期为120日历天（可行性研究报告：30天；方案设计：30日历天；初步设计：30日历天；施工图设计：30日历天），设计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3-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5-0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贺鹏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高晓宾
日期：2023-05-24

查验码：124345224448956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

工作中心

建设工程可研及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南澳-东西涌干道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承包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四川西南交大土木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6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金岭路1号

联系人及电话：

承包人（乙方；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205单元

联系人：刘亭

电话：13556808027

承包人（乙方；联合体成员单位）：四川西南交大土木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201952788B

地址：成都市金牛区二环路北一段111号西南交通大学创新大厦18F、19F、20F

联系人：谢倩旺

电话：0755-83222693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及国家、省、市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规定，结合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南澳-东西涌干道工程（设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南澳-东西涌干道工程（设计）

1.2 工程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

1.3 项目批准文件：

1.4 概 况：本项目位于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辖区，道路呈南北走向，北侧起点接坪西路与新东路交叉口，南侧终点接西涌片区现状南西路，由北向南依次经过新大村、新大临时集散中心、大鹏半岛地质公园等，沿线与新丰路、地质公园路、南西公路、鹤芽路相交，道路全长约7.20公里，采用城市主干道标准，双向4-6车道，设计速度60公里/小时，为沥青混凝土路面。项目大致分为两段：项目北段（坪西路与新东路交叉口至地质公园路段）长1.90公里，双向6车道，规划道路红线40米，其中旧路改造长1.20公里（包含现状新大路改造段0.80公里，现状地质公园路段0.40公里），新建段长0.70公里。项目南段（地质公园路段至西涌片区）为新建道路长5.30公里，其中：进入隧道前道路长0.65公里，双向6车道，道路红线为35米；左线隧道长度为4.40公里，右线



道路长度为车行公里，双向6车道（含应急车道2条）；道路出口至终点段，长0.28公里，双向4车道，道路红线为28—35米。全线布置立交4处，含新东路菱形互通立交1座、地质公园路菱形互通立交1座、东涌路定向匝道2条，鹤芽路衔接线定向匝道1条；设置平面交叉4处，含新二路（规划）、新海大道（规划）、碧东路（新丰路）及碧洲路（规划）相交节点。工程设有主线桥1座、跨线桥2座、匝道桥1座以及箱涵3座。

项目投资匡算额：项目投资匡算为312224万元，其中建安费为258293万元；资金来源：政府投资100%

二、工程可研与设计范围和阶段划分

详见合同通用条款第四、第五条及合同专用条款第4、5条。

三、进度要求及工期安排

- 3.1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30日历天；
- 3.1 方案设计：30日历天；
- 3.2 初步设计：30日历天；
- 3.3 施工图设计：30日历天；
- 3.4 竣工图编制：竣工验收完成后10天内提交；
- 3.5 设计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四、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7317万元（大写：柒仟叁佰壹拾柒万元整）。包括工程设计费6115万元（不含概算费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109万元；竣工图编制费512万元；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服务费581万元。（若为联合体中标，则联合体单位一致同意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为乙方收款人）

计算办法详见合同专用条款第7.1.1条；

4.2 本合同的结算和费用支付详见合同通用条款第7.2.1条、第7.3条和合同专用条款第7.2条、第7.3条。

本合同结算价不超过_____万元。

五、合同的组成和相关文件优先次序

- 5.1 本合同文件由合同协议书、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组成。
- 5.2 合同执行中相关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次序予以判断：
 -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 (2) 合同协议书；
 - (3) 合同专用条款；
 - (4) 合同通用条款；
 - (5) 中标通知书；
 - (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
 - (7) 投标书及其附件；
 - (8)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南澳-东西涌干道工程（设计）

联合体分工协议

联合体主办方（牵头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方（成员方）：四川西南交大土木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11月8日



南澳-东西涌干道工程（设计）联合体分工协议

联合体主办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牵头方）
联合体成员方：四川西南交大土木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员方）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与四川西南交大土木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南澳-东西涌干道工程（设计）”（以下简称本工程）的设计工作。其中，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四川西南交大土木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的成员单位。联合体双方经过充分协商，在共同遵循《南澳-东西涌干道工程（设计）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以下简称招投标文件）、《南澳-东西涌干道工程（设计）项目联合体合作协议书》（以下简称联合体协议书）以及《南澳-东西涌干道工程（设计）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基础上，为进一步明确各自的责任，互相配合，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文件的规定，并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以下协议条款共同执行。

一、工程内容和合同概况

工程名称：南澳-东西涌干道工程（设计）

设计工作内容：详见原合同第二部分合同通用条款第4、5条及第三部分合同专用条款第4、5条

工程概况：本项目位于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辖区，道路呈南北走向，北侧起点接坪西路与新东路交叉口，南侧终点接西涌片区现状南西路，由北向南依次经过新大村、新大临时集散中心、大鹏半岛地质公园等，沿线与新丰路、地质公园路、南西公路、鹤芽路相交，道路全长约7.20公里，采用城市主干道标准，双向4-6车道，设计速度60公里/小时，为沥青混凝土路面。项目大致分为两段：项目北段（坪西路与新东路交叉口至地质公园路段）长1.90公里，双向6车道，规划道路红线40米。其中旧路改造长1.20公里（包含现状新大路改造段0.80公里，现状地质公园路段0.40公里），新建段长0.70公里。项目南段（地质公园路段至西涌片区）为新建道路长5.30公里，其中：进入隧道前道路长0.65公里，双向6车道，道路红线为35米；左线隧道长度为4.40公里，右线隧道长度为4.37公里，双向6车道（含应急车道2条）；道路出口至终点段，长0.28公里，双向4车道，道路红线为28—35米。全线布置立交4处，含新东路菱形互通立交1座、地质公园路菱形互通立交1座、东涌路定向匝道2条，鹤芽路衔接线定向匝道1条；设置平面交



4处，含新二路（规划）、新海大道（规划）、碧东路（新丰路）及碧洲路（规划）相交节点。工程设有主线桥1座、跨线桥2座、匝道桥1座以及箱涵3座。

二、合同金额

联合体双方本着相互信任，责权利统一的基本原则，就原合同支出及收入分配约定如下：

（一）原合同暂定价

原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 7317 万元（大写：柒仟叁佰壹拾柒万元整）**。包括工程设计费 6115 万元（不含概算费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 109 万元；竣工图编制费 512 万元；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服务费 581 万元。

（二）联合体协议合同价

根据联合体牵头方与成员方签署的《南澳-东西涌干道工程（设计）项目联合体合作协议书》约定，联合体牵头方与联合体成员方合同额分配比例为 55：45，即暂定联合体成员方合同价=7317×45%=**3292.65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贰佰玖拾贰万陆仟伍佰元整）（含税价）**。

三、双方分工及收支配原则

为使双方在后续合同履行过程中做到分工明确，现将双方分工及工作内容约定如下：

（一）双方分工原则

1、牵头方主要工作阶段及设计专业

（1）牵头协调工作：承担接收及提交与本项目有关的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合同以及后续补充协议的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2）设计工作：承担总体设计及道路、隧道土建、桥梁、市政管线等专业设计工作；

（3）负责设计阶段建筑信息模型（BIM）工作。

2、成员方主要工作阶段及设计专业

（1）配合协调工作：配合牵头方进行项目的沟通协调工作。

（2）设计工作：承担隧道附属设施等专业设计工作，参与隧道土建、海绵城市专业设计工作；

（3）负责艺术景观设计工作。

以上设计工作指主合同约定的所有阶段，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工可、初步

南澳-东西涌干道工程（设计）联合体分工协议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二环路北一段支行
银行账号：4402 2440 0900 6700 611

三、其它

- 1、双方均应按本协议约定的分工内容承担相应责任。若出现牵头方因成员方原因而承担连带责任的，牵头方在承担连带责任后有权向成员方追偿，成员方不得拒绝；反之亦然。
- 2、成员方需配合牵头方共同进行基于本项目的补充协议谈判，共同争取合法权益，谈判时不得违背本协议相关约定。
- 3、成员方不得转包或者分包应由其独立完成的任何设计工作。
- 4、本协议与原合同、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协议约定为准。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参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 5、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或者调解不成时，向牵头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6、本协议一式捌份，双方各执肆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并加盖企业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至原合同《南澳-东西涌干道工程（设计）合同》内容履行完毕后终止。

（以下无正文）

联合体牵头方：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或委托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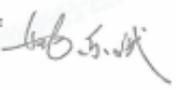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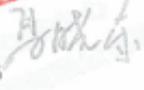
经办人：孟宪玲
地址：
电话：0755-25193425

联合体成员方：
四川西南交大土木工程设计
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或委托人）

经办人：
地址：
电话：

2、银滩路南延段（水厂路-望龙三路）市政工程（设计）

 <h1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标通知书</h1>	
标段编号：2402-440343-04-01-120436002001	
标段名称：银滩路南延段（水厂路-望龙三路）市政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2084.13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u>2024-04-04</u>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u>2024-05-11</u>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5-16
查验码：806760208878844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2024-02-SJ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银滩路南延段（水厂路-望龙三路）
市政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
前期工作中心

设计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6月6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金岭路1号

联系人：董玮

电话：28336632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205单元

联系人：徐立杰

电话：18025391939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及国家、省、市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规定，结合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银滩路南延段（水厂路-望龙三路）市政工程（设计）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银滩路南延段（水厂路-望龙三路）市政工程（设计）

1.2 工程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

1.3 项目批准文件：深鹏发财[2024]20号

1.4 概况：银滩路南延段（水厂路-望龙三路）市政工程位于大鹏办事处水头社区，总长约4.041公里，双向4车道，拟设计单跨 ≥ 40 米、总长度 ≥ 100 米桥梁，银滩路南延段起点为水厂路，终点至新海大道，为城市次干路。（规模最终以可研、概算批复为准）

1.5 工程投资匡算额：约人民币105000万元（投资为暂定，以可研、概算批复为准）；资金来源：政府投资100%

二、工程设计范围和阶段划分



详见合同通用条款第四、第五条及合同专用条款第4条、第5条。

三、进度要求及工期安排

3.1 方案设计：20日历天；

3.2 初步设计：30日历天；

3.3 施工图设计：40日历天；

3.4 竣工图编制： / 日历天，竣工验收完成后10天内提交；

3.5 设计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四、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2084.13万元（大写：贰仟零捌拾肆万壹仟叁佰元整）。

计算方法详见合同专用条款第7.1.1条；

4.2 本合同的结算和费用支付详见合同通用条款第7.2.1条、第7.3条和合同专用条款第7.2条、第7.3条。

本合同结算价不超过 万元。

五、合同的组成和相关文件优先次序

5.1 本合同文件由合同协议书、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组成。

5.2 合同执行中相关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次序予以判断：

-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 (2) 合同协议书；
- (3) 合同专用条款；
- (4) 合同通用条款；
- (5) 中标通知书；
- (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
- (7) 投标书及其附件；
- (8)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5.3 合同附件：

-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履约评价；
- (5)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合同履约评分标准；
- (6) 合同履约情况评价表。



发包人：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
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大鹏新区金岭路1号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设计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
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
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
厦1栋C座1205单元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银行开户名：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分行

账号：325584057029



3、前湾公园（梦海大道-前海湾段）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景观及桥梁工程）

 <h1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标通知书</h1>	
标段编号：2307-440305-04-01-211837005001	
标段名称：前湾公园（梦海大道-前海湾段）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景观及桥梁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奥雅纳香港有限公司	
中标价：972.85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u>2024-04-30</u>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u>2024-06-21</u>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7-01
	
查验码：7905907574628342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前湾公园（梦海大道-前海湾段）
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景观及桥梁工程）合同

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奥雅纳香港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前湾公园（梦海大道-前海湾段）

签署日期：2024 年 7 月 11 日

签约地点：深圳·前海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奥雅纳香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广东省、深圳市勘察设计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于2024年7月1日向设计人发出前湾公园（梦海大道-前海湾段）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景观及桥梁工程）《中标通知书》，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前湾公园（梦海大道-前海湾段）

1.2 项目立项文号：深前海函(2023)411号

1.3 项目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1.4 主要建设内容：前湾公园（梦海大道-前海湾段）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土石方及护岸、园林绿化工程、配套建筑、跨河景观桥、水电等配套设施、管线改迁和拆除工程、海绵城市、围挡及其他工程等。本次景观及桥梁工程设计内容为本项目范围内的土石方及护岸、园林绿化工程、跨河景观桥、水电照明、城市家具、公园服务设施、管线改迁和拆除工程、海绵城市、围挡及其他工程等（最终以上级主管部门批复为准）。

1.5 建设规模：东起梦海大道，西至前海湾，长约1.6公里，项目用地面积共32.4万平方米，其中：陆地面积约25.3万平方米，水域面积约7.1万平方米（最终以上级主管部门批复为准）。

1.6 投资规模：前湾公园（梦海大道-前海湾段）匡算总投资约7.8亿元，建安工程费为6.5亿元，其中景观及桥梁工程建安费暂估为42296.31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最终以上级主管部门批复为准）。



1.7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自有资金

1.8 预计开发周期：暂定 2 年，起止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2026 年 12 月，具体以项目实际情况为准。

第二条 合同组成及解释顺序

2.1 组成合同的下列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如下列不同顺序的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按如下优先顺序解释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合同专用条款；
- (4) 合同附加条款；
- (5) 合同通用条款；
- (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 (7)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8) 设计技术标准及规范；
- (9)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10)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2.2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具体表现为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3 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采用有利于发包人目的实现的解释，设计人应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解决的约定处理。

第三条 设计范围及合同内容

3.1 本项目设计范围：

前湾公园（梦海大道-前海湾段）位于前海合作区核心地带，前湾片区与妈湾片区之间，北临前湾四路、南临妈湾一路及现状沿河路。设计范围为前湾公园



(海大道-御海海段)景观及桥梁工程的方案深化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公园详细规划、油气管保护专项评价(如需)、水土保持咨询(如需)、地质灾害评估(如需)、用水节水评估(如需)等相关专项评估等。

3.2 本项目合同内容主要包括:

公园详细规划 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

施工图设计 竣工图编制

专项评估、评价服务:油气管保护专项评价、水土保持咨询、地质灾害评估、用水节水评估。

其他设计服务:方案设计深化,专项或专篇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泛光照明设计、水系统及海绵城市设计、标识家具小品设计、智能化设计、各活动场所专项设计(如需)、水保施工图设计、软基处理(如需)),统筹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建筑工程)单位、BIM技术应用单位等项目合作单位工作,提供后续招标工作配合服务,施工阶段服务现场配合、竣工验收、结决算配合,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设计规程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及为配合发包人取得主管部门批复而进行的本项目相关工作等。

公园详细规划、油气管保护专项评价、水土保持咨询、地质灾害评估、用水节水评估、市政管线改迁,专项或专篇设计等允许分包,本合同价中已包含上述各项常规要求的设计费。

分包需由设计人牵头负责,分包合同主体需包括设计人,如设计人为联合体,应由联合体各方共同与分包人签署合同。分包单位需得到发包人认可确定,具体认可方式按发包人要求执行。

部分专项因发包人有特殊设计要求的,发包人有权利另行委托(如需)。

具体设计范围和合同内容,详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或附加条款。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价款(含税价)为 固定总价 / 暂定价(人民币,大写) 玖佰柒拾贰万捌仟伍佰元 (¥9728500.00); 增值税率 6%, 合同中标下浮率 16.00%。

4.2 本合同的计费依据为: 详见专用条款结算原则。



第九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11 份，发包人执 7 份，设计人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无正文)

(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1：(盖章)	深圳市朗程师地城规划设 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7917503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10485H
地 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 山街道桂湾五路123号前 海大厦T1栋1701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保 税区桃花路腾飞工业大厦B 座一层
电 话：	0755-88982686	电 话：	0755-22276677
传 真：	/	传 真：	/
电 子 信 箱：	/	电 子 信 箱：	szlcc@126.com
开 户 银 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前海分行	开 户 银 行：	招商银行深圳泰然金谷支 行
账 号：	8110301013600620073	账 号：	755915621710901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代理人：	
	2024年7月11日		2024年7月11日
设计人2(联合体成员)： (盖章)	奥雅纳香港有限公司	设计人3(联合体成员)： (盖章)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 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20892R
地 址：	香港九龙弥敦道80号文 一城5楼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 1006号公鸿大厦
电 话：	852-25283031	电 话：	8026901260
传 真：	852-27798428	传 真：	0755-28180568
电 子 信 箱：	hongkong@arup.com	电 子 信 箱：	/
开 户 银 行：	The Hongkong&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td	开 户 银 行：	中国银行永贝支行
账 号：	741 406912 001	账 号：	75885793621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代理人：	
	2024年7月11日		2024年7月11日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补充协议

甲方：深圳市城市地理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乙方：奥雅纳香港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甲、乙、丙三方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前海公园（梦海大道-前海湾段）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景观及桥梁工程）该项目的投标，甲方作为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一、甲、乙、丙三方同意，甲方作为具有风景园林专项甲级资质的设计单位，乙方作为境外设计单位，丙方作为具有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甲级资质的设计单位，在各自分工范围内承担相应设计服务工作。

二、甲、乙、丙三方商定：

1. 本项目合同价款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玖佰柒拾贰万捌仟伍佰元整（¥9728500.00元），合同中标下浮率为16.00%。其中，设计费及竣工图编制费为¥8439400.00元；用水节水评估费固定价为¥58200.00元，水土保持咨询费固定价为¥374600.00元，油气管保护专项评价费固定价为¥294000.00元，地质灾害评估费固定价为¥147800.00元，详细规划编制费固定价为¥414500.00元。各项费用最终结算价按照本项目合同结算条款执行。

2. 联合体各单位合同额及比例如下：

乙方合同价款暂定价为¥2600000.00元，占本项目合同价款暂定价的26.73%，占本项目设计费及竣工图编制费暂定价的30.81%；乙方合同价款结算原则为：乙方合同价款结算价按照本项目设计费及竣工图编制费结算价的30.81%进行结算，当本项目设计费及竣工图编制费结算价小于¥8439400.00元时，乙方按¥2600000.00元进行结算。

甲方合同价款包括景观专业设计费和竣工图编制费以及用水节水评估费、水土保持咨询费、油气管保护专项评价费、地质灾害评估费、详细规划编制费等5项专项咨询费，甲方合同价款暂定价为¥5428500.00元，占本项目合同价款暂定价的55.80%，除去5项专项咨询费后占本项目设计费及竣工图编制费暂定价的49.05%。

丙方合同价款包括桥梁工程、市政工程专业设计费和竣工图编制费，丙方合同价款暂定价为¥1700000.00元，占本项目合同价款暂定价的17.47%，占本项目设计费及竣工图编制费暂定价的20.14%。

甲方和丙方合同价款结算原则为：本项目设计费及竣工图编制费结算价扣除乙方合同价款结算

甲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4年5月16日

乙方：奥雅纳香港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4年5月16日

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4年5月16日



4、清水河片区宝岗立交改造工程（设计）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编号：深罗前期设计(2022)025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清水河片区宝岗立交改造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设计证书等级：_____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管理中心

设计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2月28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1 / 36



度，邮箱：154212952@qq.com）为本合同设计工作的乙方项目负责人，负责就全面履行本合同事宜与甲方进行沟通与联系并代为接收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文件和材料。乙方项目负责人应在本合同约定内容全部完成后终止。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

工程名称：清水河片区宝岗立交改造工程（设计）

2.2 工程地点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2.3 工程详细情况

本项目主要建设范围为宝岗路、清水河三路、泥岗东路交通节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一）宝岗立交：主线桥由双向4车道拓宽为双向6车道，新建西转北、北转东2条定向匝道，改建泥岗路、宝岗路、清水河三路现状6条匝道，匝道设计速度20公里/小时，匝道总长度2243米，其中新建匝道长710米（含匝道桥长378米），改建匝道桥总长度1533米，改造后宝岗立交采用2/4苜蓿叶+定向匝道立交形式。（二）清水河三路-宝岗路：改造段长740米，红线宽34-37米，双向6车道，设计速度40公里/小时，为城市次干路。（三）泥岗东路辅道：改造段长度410米。（四）人行天桥：拆除后重建泥岗路人行天桥1座。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地下通道、交通、给排水、电气、燃气、绿化、交通疏解等。项目投资匡算为35499.37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28824.99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4044.80万元，预备费2629.58万元。

第三条 合同内容

3.1 设计范围

本合同设计范围包括：清水河片区宝岗立交改造工程位于清水河片区、笋岗片区，建设范围为宝岗路、清水河三路、泥岗东路交通节点。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BIM技术应用；

抗震性能评估（如需）；



- 环境影响评价；
- 交通影响评价（如需）；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 地铁安全影响评估报告；
- 次高压燃气影响评估报告（如需）；
- 防洪影响评价（如需）；
- 方案设计（含海绵城市专题设计）；
- 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
- 施工图设计（含审图）；
- 施工配合。
- 竣工图编制

3.2 设计内容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各范围所涉及的：

【市政交通类】编制抗震性能评估（如需）、BIM 技术应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环境影响评价阶段、交通影响评价（如需）、水土保持方案、地铁安全影响评估报告、次高压燃气影响评估报告（如需）、防洪影响评价（如需）、方案设计阶段（含海绵城市专题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审图）、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及后续相关服务等全过程设计。常规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范围内道路（含匝道）、桥梁、交通、人行天桥、地下通道、给排水、燃气、电气、绿化、交通疏解、智能设备、管线迁改以及其他配套设施等建设内容；承担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复过程中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总合同费内已含以上费用）。

各设计阶段主要工作内容和要求如下：

3.2.1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阶段

(1) 根据发改部门的立项文件、规划部门的选址意见书（如有），以及其它技术性资料，对项目建设的切实可行性进行准确充分论证；

(2) 对项目实施方案的可行性予以论证；

(3) 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投资估算；



		设计概算	按需	可编辑电子文档（光盘）2张
	施工图设计（含审图）	施工图、施工图审查通过凭证	10	可编辑电子文档（光盘）2张
12	施工配合	设计变更图纸（如有）、设计技术咨询文件等	按需	可编辑电子文档（光盘）2张
13	竣工图编制	竣工图成果文件	按需	可编辑电子文档（光盘）2张
14	BIM应用（如需）	BIM成果	按需	可编辑电子文档（光盘）2张

甲方需加晒图纸或增加设计文件数量及在项目申报、汇报过程中各类审查会、研讨会、专家评审会中甲方要求乙方准备的汇报材料、展板、效果图等资料，乙方须按时无条件、无偿提供。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对电子版设计文件采取加密、设置访问权限、限期使用等措施。

第八条 合同价和取费标准

8.1 取费标准

8.1.1 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号）规定的标准，计算公式如下：

工程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1±浮动幅度值)

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基本设计收费+其他设计收费

基本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

注：考虑专业调整系数0.9，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不考虑附加调整系数等因素引起的设计费调整，下浮率为0%。

8.1.2 参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号）规定的标准，编制工程竣工图的，按照该建设项目基本设计收费的8%收取竣工图编制费。

8.2 合同价

本项目工程设计收费暂定价为人民币(含税)(大写)柒佰零叁万伍仟玖佰玖拾元整(小写：¥7035990元)，计算过程(直线内插法)： $[566.8+(1054-566.8) \times (28824.99-20000)/(40000-20000)] \times 0.9 \times 1 = 703.5990$ 万元。本工程建安费用为人民币(大写)贰亿捌仟捌佰贰拾肆万玖仟玖佰元(小写：¥288249900元)。



附件三：设计团队成员名单
附件四：设计合同履行评分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设计人：(盖章)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 李得辉

项目负责人(签字): 李得辉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得辉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签订时间：2022年2月28日

5、跨月亮湾过街人行天桥咨询急勘察设计

 <h1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标通知书</h1>	
项目编号: 206-440305-04-01-200140001001	
标段名称: 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咨询及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570.38万元	
中标工期: 按照招标文件及业主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u>2022-06-23</u>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u>2022-07-27</u>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7-27 
查验码: 4473783269491041	查验网址: xjz.sz.gov.cn/jsjy



(QHKG-2022-371)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咨询及勘察设计合同

发 包 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
限公司

工程名称：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咨询及勘察设计

签署日期：2022年08月24日

签约地点：深圳·前海



1.6 投资规模: 项目由财政投资, 总投资约 1.3 亿元, 建安费约 1.0 亿元。

1.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第二条 合同组成及解释顺序

2.1 组成合同的下列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 互为说明。如下列不同顺序的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 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 按如下优先顺序解释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合同专用条款;
- (4) 合同附加条款;
- (5) 合同通用条款;
- (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 (7)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8) 勘察设计技术标准及规范;
- (9)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10)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2.2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具体表现为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 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3 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采用有利于发包人目的实现的解释, 勘察设计师应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 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 由双方协商解决, 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解决的约定处理。

第三条 勘察设计范围及合同内容

3.1 本项目咨询及勘察设计范围:

包含但不限于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勘察测量; 方案设计、BIM 模型建立及设计应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专项报告(如需)、防洪评价报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地质灾害评估报告、油



管道安全评估、竣工测绘、竣工图编制服务等及其他按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以及为配合甲方取得主管部门批复而进行的本项目相关工作。

3.2 本项目合同内容主要包括以下：

- (1) 可行性研究编制
- (2) 详细勘察
- (3) 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
- (4) 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
- (5) 施工图设计
- (6) 竣工图编制
- (7) 竣工测绘
- (8) BIM 模型建立及应用
- (9) 其他设计服务：防洪评价、水土保持方案、油气管道安全评估、地质灾害评估等。

具体勘察设计范围和合同内容，详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或附加条款。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价款（含税价）为暂定价（人民币，大写）伍佰柒拾万叁仟捌佰元整（¥5703800）；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佰叁拾陆万壹仟伍佰柒拾贰元整（¥5361572）；增值税率6%；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叁拾肆万贰仟贰佰贰拾捌元整（¥342228）。

4.2 本合同的计费依据为：详见专用条款结算原则。

4.3 最终合同价款的认定

本合同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最终合同结算价款以政府或前海管理局指定的审核机构、或发包人认可的审核单位审定结论为准。



第九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15 份，发包人执 7 份，勘察设计师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 包 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7917503A

地 址：前海合作区桂湾五路 123 号前海大厦

电 话：
传 真：
电 子 信 箱：
开 户 银 行：

法定代表人 张小妹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

勘 察 设 计 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规划研究中心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92220892R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205 单元

电 话：0755-25193552
传 真：0755-28180568
电 子 信 箱：271541662@qq.com
开 户 银 行：中国银行水贝支行
账 号：758857936213

法定代表人 胡新利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

勘 察 设 计 人：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31789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石龙仔路 18 号沐兰工业园 2 栋 9 层

电 话：0755-23595918
传 真：0755-23595008
电 子 信 箱：6052362@qq.com
开 户 银 行：建设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账 号：

44250100017700001919
法定代表人 周松涛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谢勇利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黄宏涛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楼C座1205单元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25193552 传真：0755-28180568

分工内容：负责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及与本项目相关其他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周松涛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黄宏涛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石龙仔路18号米兰工业园2栋9层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23595918 传真：0755-23595008

分工内容：负责工程测量、工程勘察及与本项目相关其他工作。

签订日期：2022年06月24日

6、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市政路桥工程设计



正本

合同编号: JHYY-085-202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市政路桥工
程设计

发 包 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设 计 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日 期: 2023 年 4 月



测、概算编制配合、施工配合服务、项目设计统筹及协调等工作。

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包含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内容、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阶段BIM应用、建筑面积测绘、概算编制、配合报建、施工配合服务、绘制工程竣工图、项目设计统筹及总协调等工作。

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全专业）：

包含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全专业）内容、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阶段BIM应用（全专业）、概算编制、建筑面积测绘、配合报建、施工配合服务、项目设计统筹及总协调等工作。

施工图设计：

包含施工图设计内容、施工图设计阶段BIM应用、建筑面积测绘、配合报建、施工配合服务、绘制工程竣工图、项目施工图设计统筹及协调等工作。

其他：_____。（由项目组按工程实际情况自由选择设计服务阶段及服务内容）

三、设计周期

全过程设计

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配合开展方案设计，方案设计成果取得发包人确认后_60_日内完成各专业扩初设计和概算编制工作，本阶段如有分包专项设计内容，设计单位应统筹协调其他专项设计单位。取得概算批复后，_45_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景观方案确定后_20_日完成景观工程施工图设计；竣工验收前30日交付竣工图。

方案设计及建筑专业初步设计：

设计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___日完成方案设计（优化）；方案经发包人确认后，___日完成方案报建文本；方案申报后立即启动初步设计，设计方案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___日完成建筑专业初步设计。

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设计方案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___日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___日完成场地平整工程、基坑支护和桩基础施工图，___日完成施工图设计（不含室内精装修）；装修方案确定后___日完成室内精装修施工图设计；景观方案确定后_45_日完成景观工程施工图设计；竣工验收前30日交付竣工图。

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全专业）：

设计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___日完成方案设计（优化）；方案设计经发包人确认后，___日完成方案报建文本；方案申报后立即启动初步设计，设计方案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___



初步设计：_____日完成初步设计；

施工图设计：_____日完成施工图设计；

初步设计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_____日完成场地平整工程、基坑支护（如有）和桩基础施工，_____日完成施工图设计（不含室内精装修）；装修方案确定后_____日完成室内精装修施工图设计；景观方案确定后_____日完成景观工程施工图设计；竣工验收前 30 日交付竣工图。

其他：_____。（由项目组按选择设计服务阶段自主确定设计周期）

四、工程设计服务费

工程设计服务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万零陆仟元整（¥ 2706000 元）。具体由以下费用构成，各项费用支付节点详见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元）	计价方式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设计服务费	27060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1 基本酬金	2435400	占基本设计服务费的 9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2 绩效酬金	270600	占基本设计服务费的 10%，根据履约评价结果支付。
	合计	2706000	

以上各项费用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出具的《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结论为准。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代表

发包人 1 代表：_____

发包人 2 代表：_____

设计人 1 代表：韦彬

设计人 2 代表：戴智颖

双方保证，上述人员拥有授权代表资格。

任何一方授权代表的变更应事先通知对方，否则变更授权代表签署的文件资料视为无效。



发包人：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管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顾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11-8号深铁置业大厦8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设计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谢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

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205单元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593552

传 真：0755-28180568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水贝支行

账 号：758857936213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4月23日

二、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组员基本情况表



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注册资格	职称	拟在本项目中从事专业	社保购买单位
1	余祥亮	1974.02	一级建造师	桥梁工程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	任玲玲	1983.03	注册建造师	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	桥梁工程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3	乔志超	1987.11	注册咨询师	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	桥梁工程专业设计人员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4	王强	1992.04	/	道路与桥梁工程师	桥梁工程专业设计人员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5	李必秀	1980.04	一级建造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园林景观高级工程师	景观工程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6	黄优珂	1980.02	注册监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工程师	建筑工程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7	尹梅	1970.07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市政给排水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工程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8	田利军	1967.06	注册电气工程师	电气高级工程师	电气（含照明）工程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9	赵园	1983.08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公用设备高级工程师	燃气工程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0	李春雷	1978.11	注册土木工程师	路桥高级工程师	交通疏解工程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1	甘小根	1988.02	注册 土木工程师	岩土与隧道 高级工程师	岩土工程 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 与市政工程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公 司
12	谢贞明	1979.01	注册土木 工程师	工程造价 高级工程师	工程造价 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 与市政工程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公 司
13	张鹄鹏	1981.10	注册 咨询师;注册 管理师	交通信息工 程与控制正 高级工程师	BIM 设计 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 与市政工程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公 司

注：需附证明材料

1、项目负责人余祥亮（正高）

  <p>批准文号：(83)教成字002号</p> <p>No. 02379228</p>	<p>学生 余祥亮 性别男， 1974 年 2 月 3 日生，于 1996 年 9 月 至 2001 年 6 月在本校(院) 交通土建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本科教学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院)长：陈清三</p> <p>学校(院)：长安大学</p> <p>2001年6月20日</p> <p>学校编号：11941522010500829</p> 
---	--



姓名 Name 余祥亮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4年2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大桥局

系列 Series 工程

专业 Profession 桥梁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总公司高评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17年12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421000221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签发，持证者可以注册建造师名义执业，并在相关文件上签章。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holder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Certified Constructor" in his/her business, and sign and seal as such in relevant work documents.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of Construct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姓名 余祥亮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4年02月03日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Specialty

聘用企业 有限公司
Employer

资格证书管理号：
05441103404443771
资格证书编号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Number

注册编号 粤142060802525
Registered Number

证书编号 01561997
Certificate Number

发证机关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21年05月14日
Issued on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最新动态
政策法规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诚信记录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余祥亮

03030876464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05*****11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位：司 号：1422006200802525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至：2027年05月06日

2024-05-08 - 延续注册 - 市政公用工程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1-05-14 - 重新注册 - 市政公用工程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5-02-15 - 变更注册 - 已注册专业
原聘用企业：中铁大桥局股份有限公司，现聘用企业：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2008-03-21 - 初始注册 - 市政公用工程
中铁大桥局股份有限公司

缴费月	单位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09	355013	2159.0	323.85	1724.72	1	2159	1336.66	431.18	1	2159	107.8	2159	30.18	2360	16.52	7.08
2021-10	355013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8509	1710.54	570.18	1	28509	142.55	28509	39.91	2360	16.52	7.08
2021-11	355013	22559.0	3383.85	1804.72	1	22559	1353.54	451.18	1	22559	112.8	22559	31.58	2360	16.52	7.08
2022-12	355013	24559.0	3683.85	1964.72	1	24559	1473.54	491.18	1	24559	122.8	24559	34.38	2360	16.52	7.08
2024-01	355013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659	1332.95	533.18	1	26659	133.3	26659	37.32	26659	213.27	53.32
2024-02	355013	2483.85	1324.72	1	16559	827.95	331.18	1	16559	82.8	16559	23.18	16559	132.47	33.12	
2024-03	355013	19559.0	2933.85	1564.72	1	19559	977.95	391.18	1	19559	97.8	19559	54.77	19559	156.47	39.12
2024-04	355013	19959.0	3193.44	1596.72	1	19959	997.95	399.18	1	19959	99.8	19959	55.89	19959	159.67	39.92
2024-05	355013	23709.0	3793.44	1896.72	1	23709	1185.45	474.18	1	23709	118.55	23709	54.97	23709	189.67	47.42
2024-06	355013	20702.0	3312.32	1656.16	1	20702	1035.1	414.04	1	20702	103.51	20702	57.97	20702	165.62	41.4
2024-07	355013	22339.0	3574.24	1787.12	1	22339	1116.95	446.78	1	22339	111.7	22339	89.36	22339	178.71	44.68
2024-08	355013	22159.0	3545.44	1772.72	1	22159	1107.95	443.18	1	22159	110.8	22159	88.64	22159	177.27	44.32
2024-09	355013	22159.0	3545.44	1772.72	1	22159	1107.95	443.18	1	22159	110.8	22159	88.64	22159	177.27	44.32
2024-10	355013	16959.0	2713.44	1356.72	1	16959	847.95	339.18	1	16959	84.8	16959	57.84	16959	135.62	33.92
合计		47323.31	24449.84			16412.43	6158.98			1539.81						449.8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fafec3c12c8)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355013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桥梁工程专业负责人任玲玲（高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任玲玲
身份证号：61272919830303392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道路与桥梁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3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7838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p>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p> <p>管理号: 12440234114403262 File No.:</p>	<p>姓名: 任玲玲 Full Name</p> <p>性别: 女 Sex</p> <p>出生年月: 1983年03月 Date of Birth</p> <p>专业类别: 公路工程 Professional Type</p> <p>批准日期: 2012年09月23日 Approval Date</p> <p>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p> <p>签发日期: 2013年02月 Issued on</p>
---	--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管理](#) > [人员列表](#) 手机查看

任玲玲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2729*****2X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粤 1632013201400734

注册专业：公路工程 有效期：2024年05月19日

缴费年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09	355013	17164.0	2402.96	1373.12	1	17164	1064.17	343.28	1	17164	85.82	17164	24.03	2360	16.52	7.08
2021-10	355013	23969.0	3355.06	1917.52	1	23969	1438.14	479.38	1	23969	119.85	23969	33.56	2360	16.52	7.08
2021-11	355013	17114.0	2365.96	1369.12	1	17114	1026.84	342.28	1	17114	85.57	17114	23.96	2360	16.52	7.08
2021-12	355013	19990.0	2798.5	1599.2	1	19990	1199.4	399.8	1	19990	99.95	19990	27.99	2360	16.52	7.08
2022-01	355013	20845.0	2938.3	1667.6	1	20845	1042.25	416.9	1	20845	104.23	20845	29.18	20845	166.76	41.69
2022-02	355013	10489.0	1468.46	839.12	1	10489	524.45	209.78	1	10489	52.45	10489	14.68	10489	83.91	20.98
2022-03	355013	13387.0	1874.18	1070.96	1	13387	669.35	267.74	1	13387	66.94	13387	37.48	13387	107.1	26.77
2022-04	355013	13705.0	2055.75	1096.4	1	13705	685.25	274.1	1	13705	68.53	13705	38.37	13705	109.64	27.41
2022-05	355013	14972.0	2245.8	1197.76	1	14972	748.6	299.44	1	14972	74.86	14972	42.92	14972	119.78	29.94
2022-06	355013	17770.0	2665.5	1421.6	1	17770	888.5	355.4	1	17770	88.85	17770	50.76	17770	142.16	35.54
2022-07	355013	16030.0	2404.5	1282.4	1	16030	801.5	320.6	1	16030	80.15	16030	48.12	16030	128.24	32.06
2022-08	355013	18284.0	2742.6	1462.72	1	18284	914.2	365.68	1	18284	91.42	18284	53.14	18284	146.27	36.57
2022-09	355013	18284.0	2742.6	1462.72	1	18284	914.2	365.68	1	18284	91.42	18284	53.14	18284	146.27	36.57
2022-10	355013	13012.0	1951.8	1040.96	1	13012	650.6	260.24	1	13012	65.06	13012	32.05	13012	104.09	26.02
合计		34022.67	48801.2	12567.45	4700.3					1175.1						341.8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fafee3cdf1)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355013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3、桥梁工程专业设计人员乔志超（高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乔志超 性别男，一九八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桥梁与隧道工程专业学习，学制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所)长：王迎军

证书编号：105611201302002686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乔志超
身份证号：41152719871125853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道路与桥梁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3897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
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

姓 名：乔志超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11527198711258536

证书编号：咨登2420230620023

专业一：建筑

专业二：市政公用工程

执业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26日



本证书是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证明。
扫描左下方二维码可进行验证和查询。



登记机构（章）：



批准日期：2023年06月26日

缴费年月	单位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09	355013	1514.0	227.14	1	15143	938.87	302.86	1	15143	75.72	15143	21.2	2360	16.52	7.08
2021-10	355013	22004.0	3300.6	1	22004	1320.24	440.08	1	22004	110.02	22004	30.81	2360	16.52	7.08
2021-11	355013	15751.0	2362.65	1	15751	945.06	315.02	1	15751	78.76	15751	22.05	2360	16.52	7.08
2022-01	355013	17672.0	2650.8	1	17672	1060.32	353.44	1	17672	88.36	17672	24.74	2360	16.52	7.08
2022-02	355013	19897.0	2984.55	1	19897	994.85	397.94	1	19897	99.49	19897	27.86	19897	159.18	39.79
2022-03	355013	11489.0	1723.35	1	11489	574.45	229.78	1	11489	57.45	11489	16.08	11489	91.91	22.98
2022-04	355013	13469.0	2020.35	1	13469	673.45	269.38	1	13469	67.35	13469	37.71	13469	107.75	26.94
2022-05	355013	14262.0	2281.92	1	14262	713.1	285.24	1	14262	71.31	14262	39.93	14262	114.1	28.52
2022-06	355013	15439.0	2470.24	1	15439	771.95	308.78	1	15439	77.2	15439	45.15	15439	123.51	30.88
2022-07	355013	18038.0	2886.08	1	18038	901.9	360.76	1	18038	90.19	18038	55.11	18038	144.5	36.08
2022-08	355013	16421.0	2627.36	1	16421	821.05	328.42	1	16421	82.11	16421	65.68	16421	131.37	32.84
2022-09	355013	18515.0	2962.4	1	18515	925.75	370.3	1	18515	92.58	18515	74.06	18515	148.12	37.03
2022-10	355013	18515.0	2962.4	1	18515	925.75	370.3	1	18515	92.58	18515	74.06	18515	148.12	37.03
2022-11	355013	13444.0	2151.04	1	13444	672.2	268.88	1	13444	67.22	13444	33.78	13444	107.22	26.89
合计		35655.19	18404.72		12238.94	4601.18			1150.34						347.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fafec3d4499)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55013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4、桥梁工程专业设计人员王强（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强
身份证号：43028119920404391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道路与桥梁工程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4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7953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缴费年	月	单位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355013	1291.0	1897.84	1033.04	1	12913	800.61	258.26	1	12913	64.57	12913	18.08	2360	16.52	7.08
2023	10	355013	18433.0	2830.88	1474.64	1	18433	1105.98	368.66	1	18433	92.17	18433	25.81	2360	16.52	7.08
2023	11	355013	12667.0	1923.38	1013.36	1	12667	760.02	253.34	1	12667	63.34	12667	17.73	2360	16.52	7.08
2023	12	355013	14720.0	2090.8	1177.6	1	14720	883.2	294.4	1	14720	73.6	14720	20.61	2360	16.52	7.08
2024	01	355013	16601.0	2527.14	1328.08	1	16601	830.05	332.02	1	16601	83.01	16601	23.24	16601	132.81	33.2
2024	02	355013	1231.58	1877.0	703.76	1	8797	439.85	175.94	1	8797	43.99	8797	12.32	8797	70.38	17.59
2024	03	355013	10007.0	1400.98	800.56	1	10007	500.35	200.14	1	10007	50.04	10007	28.02	10007	80.06	20.01
2024	04	355013	10495.0	1574.25	839.6	1	10495	524.75	209.9	1	10495	52.48	10495	29.39	10495	83.96	20.99
2024	05	355013	11452.0	1717.8	916.16	1	11452	572.6	229.04	1	11452	57.26	11452	31.91	11452	91.62	22.9
2024	06	355013	13567.0	2035.05	1085.36	1	13567	678.35	271.34	1	13567	67.84	13567	35.99	13567	108.54	27.13
2024	07	355013	12252.0	1837.8	980.16	1	12252	612.6	245.04	1	12252	61.26	12252	49.01	12252	98.02	24.5
2024	08	355013	13956.0	2093.4	1116.48	1	13956	697.8	279.12	1	13956	69.78	13956	35.82	13956	111.65	27.91
2024	09	355013	13956.0	2093.4	1116.48	1	13956	697.8	279.12	1	13956	69.78	13956	35.82	13956	111.65	27.91
2024	10	355013	10232.0	1534.8	818.56	1	10232	511.6	204.64	1	10232	51.16	10232	30.93	10232	81.86	20.46
合计			26055.82	14403.84	9615.56	3600.96	900.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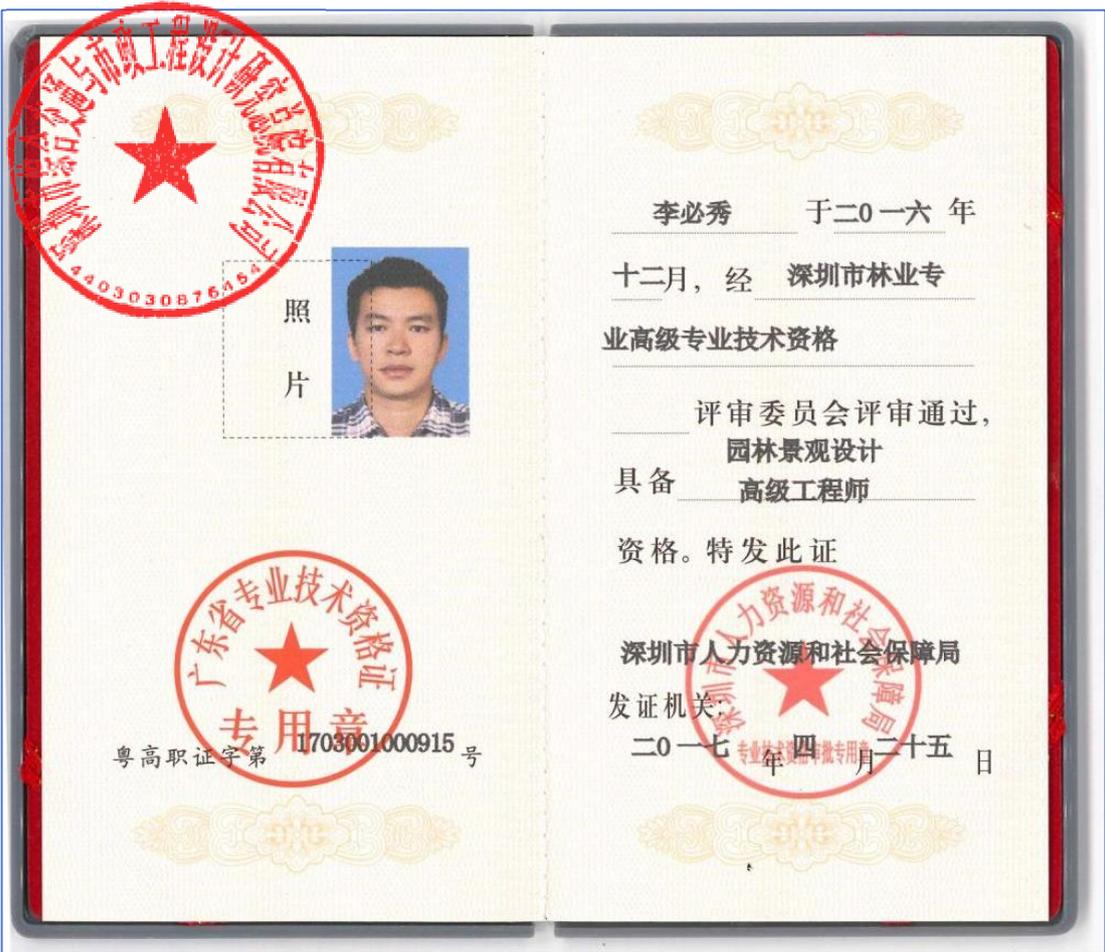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fafee3e58a0)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355013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5、景观工程专业负责人李必秀（高工）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8月13日
- 2025年02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李必秀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04月14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32014245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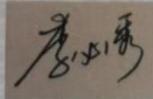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5-07至2027-05-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李必秀

签名日期: 2024年8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5月14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签发，持证书可以注册建造师名义执业，并在相关文件上签章。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holder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Certified Constructor" in his/her business, and sign and seal as such in relevant work documents.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of Construct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姓名 李必秀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0年04月14日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Specialty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

资格证书管理号：
12441534104415767
资格证书编号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Number

聘用企业 有限公司
Employer

注册编号 粤144131424521
Registered Number

发证机关盖章
Issued by

证书编号 01561998
Certificate Number

签发日期 2021年05月14日
Issued on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手机查看

李必秀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322*****1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0083852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42054

位： 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6年12月27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2026年12月27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442013201424521

位： 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 有效期：2027年05月06日

6、建筑工程专业负责人黄优珂（工程师）





This certificate is granted by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Anhui Province. This is to certify the
corresponding specialty level and abilities
of the bearer.

No.



持证人签名 黄优珂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 名 黄优珂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0年2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系列名称 工程
Category Appellation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Specialty Appellat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Appellation

评审时间 2011年7月
Appraisal Date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人员数量](#)
[人员列表](#)
手机查看

曹优珂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622*****18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81871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39507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6年10月10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6年10月10日

2023-10-11 - 初始注册 - 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355013	13074.0	1957.92	041.12	1	13014	806.87	260.28	1	13014	65.07	13014	18.22	2360	16.52	7.08
2023	07	355013	19474.0	2921.10	1557.92	1	19474	1168.44	389.48	1	19474	97.37	19474	27.26	2360	16.52	7.08
2023	08	355013	13074.0	1957.92	041.12	1	13074	784.44	261.48	1	13074	65.37	13074	18.3	2360	16.52	7.08
2023	09	355013	14684.0	2202.60	1174.72	1	14684	881.04	293.68	1	14684	73.42	14684	20.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355013	19064.0	2859.60	1525.12	1	19064	953.2	381.28	1	19064	95.32	19064	26.69	19064	152.51	38.13
2024	02	355013	10454.0	1568.1	836.32	1	10454	522.7	209.08	1	10454	52.27	10454	14.64	10454	83.63	20.91
2024	03	355013	12704.0	1905.6	1016.32	1	12704	635.2	254.08	1	12704	63.52	12704	35.57	12704	101.63	25.41
2024	04	355013	12814.0	2050.24	1025.12	1	12814	640.7	256.28	1	12814	64.07	12814	35.88	12814	102.51	25.63
2024	05	355013	14634.0	2341.44	1170.72	1	14634	731.7	292.68	1	14634	73.17	14634	35.87	14634	117.07	29.27
2024	06	355013	14954.0	2392.64	1196.32	1	14954	747.7	299.08	1	14954	74.77	14954	36.87	14954	119.63	29.91
2024	07	355013	15754.0	2520.64	1260.32	1	15754	787.7	315.08	1	15754	78.77	15754	40.02	15754	126.03	31.51
2024	08	355013	15954.0	2552.64	1276.32	1	15954	797.7	319.08	1	15954	79.77	15954	41.02	15954	127.63	31.91
2024	09	355013	15954.0	2552.64	1276.32	1	15954	797.7	319.08	1	15954	79.77	15954	41.02	15954	127.63	31.91
2024	10	355013	11582.0	1853.12	926.56	1	11582	579.1	231.64	1	11582	57.91	11582	36.33	11582	92.65	23.16
合计			31633.56	46329.12	10834.19		4082.28				1020.57				316.0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afce3e9dep)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7、给排水专业负责人尹梅（高工）





姓名:.....尹梅.....
 Full Name
 性别:.....女.....
 Sex
 出生年月:.....1970年7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院.....
 Place of Work

专业名称:.....市政给排水.....
 Speciality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二〇〇八年十月二十三日.....
 Conferment Date
 编号:.....083330426.....
 No.

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2008年12月31日.....
 Issued Date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尹梅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11*****68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单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CS10440045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94-CS002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6年12月31日

缴费年	月	单位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单位交	个人交	单位交	个人交	单位交				
2023	06	355013	17339.0	2600.85	387.12	1	17339	1075.02	346.78	1	17339	86.7	17339	24.27	2360	16.52	7.08
2023	09	355013	18339.0	2750.85	1467.12	1	18339	1100.34	366.78	1	18339	91.7	18339	25.67	2360	16.52	7.08
2023	12	355013	16339.0	2450.85	1307.12	1	16339	980.34	326.78	1	16339	81.7	16339	22.87	2360	16.52	7.08
2023	12	355013	18339.0	2750.85	1467.12	1	18339	1100.34	366.78	1	18339	91.7	18339	25.67	2360	16.52	7.08
2024	01	355013	16339.0	2450.85	1307.12	1	16339	980.34	326.78	1	16339	81.7	16339	22.87	16339	130.71	32.68
2024	02	355013	15339.0	2300.85	1227.12	1	15339	766.95	306.78	1	15339	76.7	15339	21.47	15339	122.71	30.68
2024	03	355013	14339.0	2150.85	1147.12	1	14339	716.95	286.78	1	14339	71.7	14339	40.15	14339	114.71	28.68
2024	04	355013	14339.0	2294.24	1147.12	1	14339	716.95	286.78	1	14339	71.7	14339	40.15	14339	114.71	28.68
2024	05	355013	14339.0	2294.24	1147.12	1	14339	716.95	286.78	1	14339	71.7	14339	40.15	14339	114.71	28.68
2024	06	355013	14339.0	2294.24	1147.12	1	14339	716.95	286.78	1	14339	71.7	14339	40.15	14339	114.71	28.68
2024	07	355013	14339.0	2294.24	1147.12	1	14339	716.95	286.78	1	14339	71.7	14339	40.15	14339	114.71	28.68
2024	08	355013	15339.0	2454.24	1227.12	1	15339	766.95	306.78	1	15339	76.7	15339	21.47	15339	122.71	30.68
2024	09	355013	15339.0	2454.24	1227.12	1	15339	766.95	306.78	1	15339	76.7	15339	21.47	15339	122.71	30.68
2024	10	355013	15838.0	2534.08	1267.04	1	15838	791.9	316.76	1	15838	79.19	15838	23.35	15838	126.71	31.68
合计			34075.47	17619.6	11750.49	4404.9					1101.29						328.1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afee3f66aq)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550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8、电气（含照明）专业负责人田利军（高工）





专业技术系列 工程技术
Professional Series

专 业 名 称 电气
Name of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Name of Qualification

评审委员会 邯钢冶金工程高级评委会
Appraisal Committee

授予时间 2000.12.30
Date of Conferment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田利年 性别 男
Name Sex

出生年月 1967.6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0101358**
Certificate No.

二〇〇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田利军

证书编号 DG13440081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DG0013551

发证日期 2013年11月2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唐利军 身份证号: 130402196706182418 单位编号: 355013 计算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缴费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355013	16569.0	2319.86	325.52	1	16569	1027.28	331.38	1	16569	82.85	16569	23.2	2360	16.52	7.08
2023 10	355013	18769.0	2625.66	450.15	1	18769	1126.14	375.38	1	18769	93.85	18769	26.28	2360	16.52	7.08
2023 11	355013	15569.0	2199.66	424.52	1	15569	934.14	311.38	1	15569	77.85	15569	21.8	2360	16.52	7.08
2023 12	355013	17269.0	2478.66	438.15	1	17269	1036.14	345.38	1	17269	86.35	17269	24.18	2360	16.52	7.08
2024 01	355013	17969.0	2575.66	447.15	1	17969	898.45	359.38	1	17969	89.85	17969	25.16	17969	143.75	35.94
2024 02	355013	13269.0	1857.66	357.15	1	13269	663.45	265.38	1	13269	66.35	13269	18.58	13269	106.15	26.54
2024 03	355013	13869.0	1899.66	366.15	1	13869	678.45	271.38	1	13869	67.85	13869	19.99	13869	108.55	27.14
2024 04	355013	14269.0	2140.35	411.15	1	14269	713.45	285.38	1	14269	71.35	14269	39.95	14269	114.15	28.54
2024 05	355013	15269.0	2290.35	421.15	1	15269	763.45	305.38	1	15269	76.35	15269	42.15	15269	122.15	30.54
2024 06	355013	16301.0	2445.15	460.15	1	16301	815.05	326.02	1	16301	81.51	16301	46.02	16301	130.41	32.6
2024 07	355013	15364.0	2304.6	422.12	1	15364	768.2	307.28	1	15364	76.82	15364	46.16	15364	122.91	30.73
2024 08	355013	15803.0	2370.45	424.24	1	15803	790.15	316.06	1	15803	79.02	15803	46.21	15803	126.42	31.61
2024 09	355013	15803.0	2370.45	424.24	1	15803	790.15	316.06	1	15803	79.02	15803	46.21	15803	126.42	31.61
2024 10	355013	13505.0	2025.75	380.4	1	13505	675.25	270.1	1	13505	67.53	13505	41.02	13505	108.41	27.01
合计		31764.72	47543.76	11679.75		4385.94		1096.55								330.5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fatee3f8daz)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0”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大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550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燃气工程专业负责人赵园（高工）



			
从事专业 Specialty	公用设备		
专业技术职务 任 职 资 格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高级工程师		
评审组织 Organization Of Evaluation	河南省工程系列高级考核 认定委员会	姓 名 Full Name	赵园
		性 别 Sex	女
评审通过时间 Time Of Adoption	2016.12	出生年月 Birthdate	1983.08
		籍 贯 Native Place	
发证单位 Issuing Authority	河南省人民政府	工作单位 Work Unit	郑州市市政工程勘测设计研 究院
文 件 号	豫职改[2017]15号	证书编号 Credentials No.	B01160900297
		2017 年 3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赵园

证书编号 CS12410024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S0009324

发证日期 2012年09月26日

[注册](#)
[人员管理](#)
[人员列表](#)
[手机查看](#) [图](#)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382*****65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71569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29147
 位: 司

注册专业: 公路工程 有效期: 2025年04月28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5年04月28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单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S12410024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1594-CS006
 位: 司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5年06月3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刘国 身份证号: 430382198308143065 单位编号: 355013 页码: 1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计算单位: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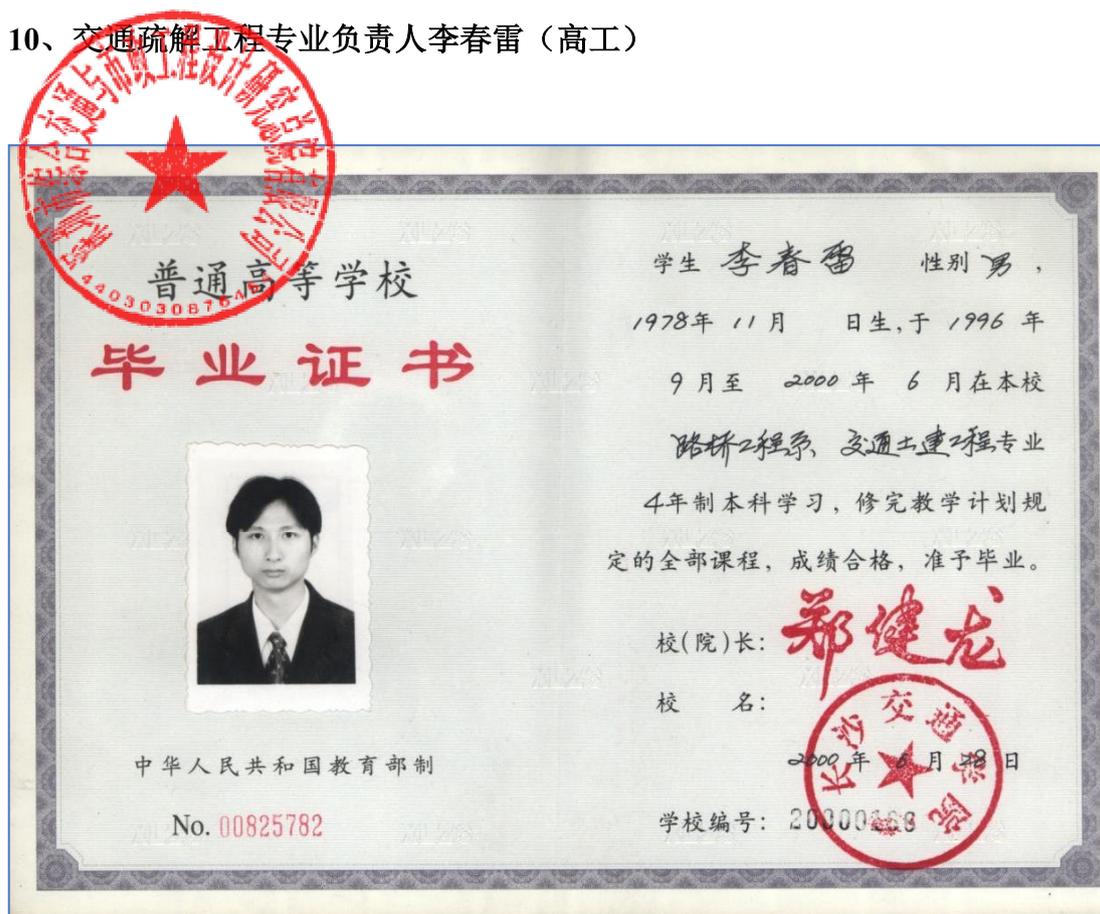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09	355013	19518.0	2503.8	433.6	1	17920	1111.04	358.4	1	17920	89.6	17920	25.09	2360	16.52	7.08
2023-10	355013	19518.0	2782.52	4561.44	1	19518	1171.08	390.36	1	19518	97.59	19518	27.33	2360	16.52	7.08
2023-11	355013	15994.0	2230.16	1279.52	1	15994	959.64	319.88	1	15994	79.97	15994	22.39	2360	16.52	7.08
2023-12	355013	17312.0	2455.68	1384.96	1	17312	1038.72	346.24	1	17312	86.56	17312	24.24	2360	16.52	7.08
2024-01	355013	16989.0	2378.35	1359.12	1	16989	849.45	339.78	1	16989	84.95	16989	23.78	16989	135.91	33.98
2024-02	355013	13855.0	1899.7	1108.4	1	13855	692.75	277.1	1	13855	69.28	13855	19.4	13855	110.84	27.71
2024-03	355013	1869.14	1068.08	1	13351	667.55	267.02	1	13351	66.76	13351	37.38	13351	106.81	26.7	
2024-04	355013	13873.0	2080.95	1109.84	1	13873	693.65	277.46	1	13873	69.37	13873	38.84	13873	110.98	27.75
2024-05	355013	15886.0	2382.9	1270.88	1	15886	794.3	317.72	1	15886	79.43	15886	25.62	15886	127.89	31.77
2024-06	355013	15492.0	2323.8	1239.36	1	15492	774.6	309.84	1	15492	77.46	15492	23.8	15492	123.94	30.98
2024-07	355013	15973.0	2395.95	1277.84	1	15973	798.65	319.46	1	15973	79.87	15973	23.89	15973	127.78	31.95
2024-08	355013	16263.0	2439.45	1301.04	1	16263	813.15	325.26	1	16263	81.32	16263	25.05	16263	130.1	32.53
2024-09	355013	16263.0	2439.45	1301.04	1	16263	813.15	325.26	1	16263	81.32	16263	25.05	16263	130.1	32.53
2024-10	355013	16469.0	2470.35	1317.52	1	16469	823.45	329.38	1	16469	82.35	16469	25.88	16469	131.52	32.94
合计		32624.31	18012.64	12001.18	4503.16	1125.83										337.1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fafee4046ev)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550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 2025年10月23日
 证明专用章

10、交通疏解工程专业负责人李春雷（高工）





粤高取证字第 0902001100314 号

李春雷 于二〇〇八年
十二月，经深圳市路桥港航水
工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路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 日



缴费年月	单位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个人交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355013	2356.0	359.40	1884.8	1	23560	1460.72	471.2	1	23560	117.8	23560	32.98	2360	16.52	7.08	
2021 10	355013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5518	49.73	2360	16.52	7.08	
2021 11	355013	24808.0	3721.2	1984.64	1	24808	1488.48	496.16	1	24808	124.04	24808	34.73	2360	16.52	7.08	
2021 12	355013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389	1823.34	607.78	1	30389	151.95	30389	42.54	2360	16.52	7.08	
2022 01	355013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480	45.47	32480	259.84	64.96	
2022 02	355013	14713.0	2206.95	1177.04	1	14713	735.65	294.26	1	14713	73.57	14713	20.6	14713	117.7	29.43	
2022 03	355013	20344.0	3051.6	1627.52	1	20344	1017.2	406.88	1	20344	101.72	20344	56.96	20344	162.75	40.69	
2022 04	355013	20999.0	3359.84	1679.92	1	20999	1049.95	419.98	1	20999	105.0	20999	58.8	20999	167.99	42.0	
2022 05	355013	22891.0	3662.56	1831.28	1	22891	1144.55	457.82	1	22891	114.46	22891	60.99	22891	183.13	45.78	
2022 06	355013	24251.0	3880.16	1940.08	1	24251	1212.55	485.02	1	24251	121.26	24251	65.91	24251	194.04	48.5	
2022 07	355013	22128.0	3540.48	1770.24	1	22128	1106.4	442.56	1	22128	110.64	22128	55.51	22128	177.02	44.26	
2022 08	355013	24878.0	3980.48	1990.24	1	24878	1243.9	497.56	1	24878	124.39	24878	62.45	24878	199.02	49.76	
2022 09	355013	24878.0	3980.48	1990.24	1	24878	1243.9	497.56	1	24878	124.39	24878	62.45	24878	199.02	49.76	
2022 10	355013	18512.0	2961.92	1480.96	1	18512	925.6	370.24	1	18512	92.56	18512	46.05	18512	148.09	37.02	
合计		49769.12	25698.0	17907.94		6706.84		1676.74		830.58		1871.6		480.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fafee40a4c2)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550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岩土工程专业负责人甘小根（高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甘 小 根

证书编号 AY20500063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27386

发证日期 2020年07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字，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公告动态 教育培训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人员列表 > 甘小根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081*****11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20500063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6545-AY001
 位： 司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6年12月31日

- 2020年09月09日
所在企业由 "重庆智渝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变更为 "临沂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
- 2021年08月25日
所在企业由 "临沂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 变更为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2023年12月29日
所在企业由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缴费时段	单位编号	缴费基数	个人缴费基数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12	355013	7147.0	1005.8	1	7147	428.82	142.94	1	7147	35.74	7147	10.01	2360	16.52	7.08
2024-01	355013	11983.0	1677.82	1	11983	599.15	239.66	1	11983	59.92	11983	16.78	11983	95.86	23.97
2024-02	355013	10051.0	1407.14	1	10051	502.55	201.02	1	10051	50.26	10051	14.07	10051	80.41	20.1
2024-03	355013	12151.0	1701.4	1	12151	607.55	243.02	1	12151	60.76	12151	34.02	12151	97.21	24.3
2024-04	355013	14501.0	2175.15	1	14501	725.05	290.02	1	14501	72.51	14501	40.6	14501	116.01	29.0
2024-05	355013	17549.0	2632.35	1	17549	877.45	350.98	1	17549	87.75	17549	47.75	17549	140.39	35.1
2024-06	355013	17549.0	2632.35	1	17549	877.45	350.98	1	17549	87.75	17549	47.75	17549	140.39	35.1
2024-07	355013	18608.0	2791.2	1	18608	930.4	372.16	1	18608	93.04	18608	74.43	18608	148.85	37.22
2024-08	355013	17368.0	2605.2	1	17368	868.4	347.36	1	17368	86.84	17368	69.47	17368	138.94	34.74
2024-09	355013	17368.0	2605.2	1	17368	868.4	347.36	1	17368	86.84	17368	69.47	17368	138.94	34.74
2024-10	355013	13482.0	2022.3	1	13482	674.1	269.64	1	13482	67.41	13482	33.93	13482	107.43	26.96
合计		23250.23	12620.56			7959.32	3155.14			788.82				451.00	308.3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afee40da07)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550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2、工程造价专业负责人谢贞明（高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谢贞明
身份证号：44092119790124689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3080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郑志明

证件号: 44092119790126898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9年01月

批准日期: 2019年10月20日

管理号: 201910020440000574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Road Engineering)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谢贞明
身份证号码：440921197901246898
性别：男
专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
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24400014558

初始注册日期：2022年06月16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2022年06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信息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眼

谢贞明 03030816464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921*****98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粤[建]1122440001455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24400014558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6年06月15日

2022-05-10 - 初始注册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355013	21412.0	3212.8	712.96	1	21412	1327.54	428.24	1	21412	107.06	21412	29.98	2360	16.52	7.08
2023	07	355013	26421.0	3863.5	2113.68	1	26912	1614.72	538.24	1	26912	131.56	26912	37.68	2360	16.52	7.08
2023	08	355013	21412.0	3212.8	712.96	1	21412	1284.72	428.24	1	21412	107.06	21412	29.98	2360	16.52	7.08
2023	09	355013	22412.0	3361.6	1792.96	1	22412	1344.72	448.24	1	22412	112.06	22412	31.38	2360	16.52	7.08
2024	01	355013	22412.0	3361.6	1792.96	1	22412	1120.6	448.24	1	22412	112.06	22412	31.38	22412	179.3	44.82
2024	02	355013	16412.0	2461.8	1312.96	1	16412	820.6	328.24	1	16412	82.06	16412	22.98	16412	131.3	32.82
2024	03	355013	17412.0	2611.8	1392.96	1	17412	870.6	348.24	1	17412	87.06	17412	48.75	17412	139.3	34.82
2024	04	355013	17412.0	2785.92	1392.96	1	17412	870.6	348.24	1	17412	87.06	17412	48.75	17412	139.3	34.82
2024	05	355013	18412.0	2945.92	1472.96	1	18412	920.6	368.24	1	18412	92.06	18412	48.75	18412	139.3	36.82
2024	06	355013	19512.0	3121.92	1560.96	1	19512	975.6	390.24	1	19512	97.56	19512	48.75	19512	139.3	39.02
2024	07	355013	20212.0	3233.92	1616.96	1	20212	1010.6	404.24	1	20212	101.06	20212	48.75	20212	161.7	40.42
2024	08	355013	20712.0	3313.92	1656.96	1	20712	1035.6	414.24	1	20712	103.56	20712	48.75	20712	165.7	41.42
2024	09	355013	20712.0	3313.92	1656.96	1	20712	1035.6	414.24	1	20712	103.56	20712	48.75	20712	165.7	41.42
2024	10	355013	17028.0	2724.48	1362.24	1	17028	851.4	340.56	1	17028	85.14	17028	38.11	17028	136.3	34.06
合计			43623.95	22551.44	15083.5		5647.68				1411.92						408.7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fafee4116ec)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带“0”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k”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550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3、BIM设计专业负责人张鹏鹏（高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鹏鹏

身份证号：41062119811009507X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0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技术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交通）

证书编号：200300104534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
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

姓名：张鹤鹏

性别：男

身份证号：41062119811009507X

证书编号：咨登2420230412056

专业一：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

专业二：

执业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6年04月07日



本证书是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证明。
扫描左下方二维码可进行验证和查询。



登记机构(章)：

批准日期：2023年04月07日



 	<p>姓名: <u>张鹏鹏</u> Full Name _____</p> <p>性别: <u>男</u> Sex _____</p> <p>出生年月: <u>1981年10月</u> Date of Birth _____</p> <p>资格名称: <u>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u> Qualification _____</p> <p>资格级别: <u>高级</u> Qualification Level _____</p> <p>批准日期: <u>2011年05月21日</u> Approval Date _____</p>
<p>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p> <p><u>张鹏鹏</u></p> <p>管理号: File No. : <u>11101440297</u></p>	<p>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p>  <p>签发日期: <u>2011年08月30日</u> Issued on _____</p>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田明刚 身份证号: 41062119811009507X 页码: 1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5501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月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355013	26421.0	3963.75	2113.68	1	32160	1993.92	643.2	1	32160	160.8	32160	45.02	2360	16.52	7.08
2023	10	355013	26421.0	3963.7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7160	52.02	2360	16.52	7.08
2023	11	355013	26421.0	3963.7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2160	45.02	2360	16.52	7.08
2023	12	355013	26421.0	3963.7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6280	50.76	2360	16.52	7.08
2024	01	355013	26421.0	3963.7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7160	52.02	37160	297.28	74.32
2024	02	355013	25760.0	3864.0	2044.8	1	25560	1278.0	511.2	1	25560	127.8	25560	35.78	25560	204.48	51.12
2024	03	355013	25960.0	3894.0	2076.8	1	25960	1298.0	519.2	1	25960	129.8	25960	35.78	25960	207.68	51.92
2024	04	355013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6560	1328.0	531.2	1	26560	132.8	26560	74.37	26560	212.48	53.12
2024	05	355013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0660	1533.0	613.2	1	30660	153.3	30660	85.22	30660	248.48	61.32
2024	06	355013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860	52.02	32860	262.98	65.72
2024	07	355013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1060	1553.0	621.2	1	31060	155.3	31060	124.24	31060	248.48	62.12
2024	08	355013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1060	1553.0	621.2	1	31060	155.3	31060	124.24	31060	248.48	62.12
2024	09	355013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1060	1553.0	621.2	1	31060	155.3	31060	124.24	31060	248.48	62.12
2024	10	355013	24060.0	3849.6	1924.8	1	24060	1203.0	481.2	1	24060	120.3	24060	35.24	24060	192.48	48.12
合计			56757.51	29296.88			22041.22	8294.74			2073.7				1074.08	620.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afee41c86e)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550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三、项目负责人业绩

1、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



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余祥亮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02
学历	大学本科	学位	硕士	所学专业	交通土建工程
职务	专业总工		何专业 何职称	桥梁工程教授级工程师	
执业注册资格	一级建造师		执业注册资格证书编号	01561997	

注：需附证明材料

  <p>批准文号: (83)教成字002号</p> <p>No. 02379228</p>	<p>学生 余祥亮 性别男, 1974年 2月3日生, 于 1996年9月 至 2001年6月在本校(院) 交通土建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 修完本科教学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p> <p>校(院)长: 陈清三</p> <p>学校(院): 长安大学 2001年6月20日</p> <p>学校编号: 11941520010500829</p>
--	---



姓名 Name 余祥亮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4年2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大桥局

系列 Series 工程
专业 Profession 桥梁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总公司高评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17年12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421000221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签发，持证者可以注册建造师名义执业，并在相关文件上签章。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holder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Certified Constructor" in his/her business, and sign and seal as such in relevant work documents.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of Construct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姓名 余祥亮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4年02月03日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Specialty

资格证书管理号：
05441103404443771
资格证书编号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Number

聘用企业 有限公司
Employer

注册编号 粤142060802525
Registered Number

发证机关盖章
Issued by

证书编号 01561997
Certificate Number

签发日期 2021年05月14日
Issued on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最新动态 政策法规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余祥亮 03030876464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05*****11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1422006200802525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至: 2027年05月06日

- 2024-05-08 - 延续注册 - 市政公用工程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2021-05-14 - 重新注册 - 市政公用工程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2015-02-15 - 变更注册 - 已注册专业
原聘用企业: 中铁大桥局股份有限公司, 现聘用企业: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 2008-03-21 - 初始注册 - 市政公用工程
中铁大桥局股份有限公司

缴费月	单位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09	355013	2159.0	3233.85	1724.72	1	21599	1336.66	431.18	1	21599	107.8	21599	30.18	2360	16.52	7.08
2021-10	355013	26421.0	39633.15	2113.68	1	28509	1710.54	570.18	1	28509	142.55	28509	39.91	2360	16.52	7.08
2021-11	355013	22559.0	3383.85	1804.72	1	22559	1353.54	451.18	1	22559	112.8	22559	31.58	2360	16.52	7.08
2021-12	355013	24559.0	3683.85	1964.72	1	24559	1473.54	491.18	1	24559	122.8	24559	34.38	2360	16.52	7.08
2022-01	355013	26421.0	39633.15	2113.68	1	26659	1332.95	533.18	1	26659	133.3	26659	37.32	26659	213.27	53.32
2022-02	355013	16559.0	2483.85	1324.72	1	16559	827.95	331.18	1	16559	82.8	16559	23.18	16559	132.47	33.12
2022-03	355013	19559.0	2933.85	1564.72	1	19559	977.95	391.18	1	19559	97.8	19559	54.77	19559	156.47	39.12
2022-04	355013	19959.0	3193.44	1596.72	1	19959	997.95	399.18	1	19959	99.8	19959	55.89	19959	159.67	39.92
2022-05	355013	23709.0	3793.44	1896.72	1	23709	1185.45	474.18	1	23709	118.55	23709	54.97	23709	189.67	47.42
2022-06	355013	20702.0	3312.32	1656.16	1	20702	1035.1	414.04	1	20702	103.51	20702	57.97	20702	165.62	41.4
2022-07	355013	22339.0	3574.24	1787.12	1	22339	1116.95	446.78	1	22339	111.7	22339	59.36	22339	178.71	44.68
2022-08	355013	22159.0	3545.44	1772.72	1	22159	1107.95	443.18	1	22159	110.8	22159	58.64	22159	177.27	44.32
2022-09	355013	22159.0	3545.44	1772.72	1	22159	1107.95	443.18	1	22159	110.8	22159	58.64	22159	177.27	44.32
2022-10	355013	16959.0	2713.44	1356.72	1	16959	847.95	339.18	1	16959	84.8	16959	55.84	16959	135.62	33.92
合计		47323.31	24449.84			16412.43	6158.98			1539.81						449.8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fafee3c12c8)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355013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同类工程业绩



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工程规模与工程内容	工程地址	设计费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设计开始设计时间	设计结束时间日期
1	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咨询及勘察设计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项目位于前海合作区月亮湾大道沿线,共拟建三座人行天桥上跨月亮湾大道,其中一号天桥位于月亮湾大道与桂湾三路交叉口南侧,桥梁全长约170米,桥面宽约6米,面积(含梯道)约1400平米;二号天桥位于月亮湾大道与桂庙路交叉口南侧,桥梁全长约96米,桥面宽约6米,面积(含梯道)约947平米;三号天桥位于月亮湾大道与港城路交叉口南侧,桥梁全长约89米,桥面宽约6米,面积(含梯道)约924平米。项目总投资估算约1.3亿元,建安费约1.0亿元	深圳前海	573.93807	2022年8月	2022年8月	设计已基本完成,施工服务阶段
2	梅林山-银湖山生态断点连通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梅林山-银湖山生态断点连通工程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北侧梅林山、银湖山山脉,该节点西接梅林山郊野公园,东接银湖山郊野公园,毗邻福田中心区,上跨梅观路规划建设生态廊道,生态廊道总长约100米、宽约36~50米,其中桥梁为拱桥,长约90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态廊道主体工程景观附属工程、绿化工程、智慧工程、电气工程、交通疏解及水土保持工程等	深圳福田	8223.1138,其中设计费:215.4141万元(我司占150.7899万元)	2023年6月	2023年6月	设计已基本完成,施工服务阶段

3	深圳坪山综合保税区封关验收工程(二期) 荣耀制造中心和研发中心人行连廊工程项目设计	深圳坪山山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深圳坪山综合保税区封关验收工程分为一期、二期工程。本次人行连廊工程属二期工程。本项目位于坪山区荣耀制造中心和研发中心之间,兰竹路-启十二路路口。兰竹西路为城市主干道,规划红线宽度57M,现状与规划一致。设计行车速度 50 公里/小时,双向 6 车道。本人行连仅供荣耀内部使用	深圳坪山	47.68	2023年6月	2023年6月	设计中
4	留仙洞总部基地二街坊二层连廊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该项目位于南山区西丽街道留仙洞总部基地二街坊(DY02 开发控制单元),东起石鼓路,西至仙茶路,南临兴科路,北靠留仙大道。项目拟新建二层连廊面积7673.41 平方米、三层连廊面积1814.63 平方米,梯段面积2257.20 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连廊主体工程、景观照明工程、管线迁改工程、附属工程(包含电梯、景观设施、室外舞台及看台、交通疏解)等。	深圳南山	804.28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设计中
5	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和天马总部大厦连廊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办事处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红木二街,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南侧与天马总部大厦北侧连接处。项目总建筑面积 106.35 平方米,建筑高度 10.315m,通行净宽度6.06m~6.5m,桥下通行净高之 5m	深圳龙华	5.888	2023年6月	2023年6月	设计中

注：需附证明材料

(1) 跨月亮湾过街人行天桥咨询急勘察设计

 <h1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标通知书</h1>	
标段编号: 2206-440305-04-01-200140001001	
标段名称: 跨月亮湾大通过街人行天桥工程咨询及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570.38万元	
中标工期: 按照招标文件及业主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u>2022-06-23</u>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u>2022-07-27</u>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7-27 
查验码: 4473783269491041	查验网址: xjz.sz.gov.cn/jsjy



(QHKG-2022-371)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咨询及勘察设计合同

发 包 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
限公司

工程名称：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咨询及勘察设计

签署日期：2022年08月24日

签约地点：深圳·前海



1.6 投资规模: 项目由财政投资, 总投资约 1.3 亿元, 建安费约 1.0 亿元。

1.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第二条 合同组成及解释顺序

2.1 组成合同的下列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 互为说明。如下列不同顺序的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 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 按如下优先顺序解释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合同专用条款;
- (4) 合同附加条款;
- (5) 合同通用条款;
- (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 (7)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8) 勘察设计技术标准及规范;
- (9)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10)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2.2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具体表现为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 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3 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采用有利于发包人目的实现的解释, 勘察设计师应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 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 由双方协商解决, 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解决的约定处理。

第三条 勘察设计范围及合同内容

3.1 本项目咨询及勘察设计范围:

包含但不限于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勘察测量; 方案设计、BIM 模型建立及设计应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专项报告(如需)、防洪评价报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地质灾害评估报告、油



管道安全评估、竣工测绘、竣工图编制服务等及其他按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以及为配合甲方取得主管部门批复而进行的本项目相关工作。

3.2 本项目合同内容主要包括以下：

- (1) 可行性研究编制
- (2) 详细勘察
- (3) 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
- (4) 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
- (5) 施工图设计
- (6) 竣工图编制
- (7) 竣工测绘
- (8) BIM 模型建立及应用
- (9) 其他设计服务：防洪评价、水土保持方案、油气管道安全评估、地质灾害评估等。

具体勘察设计范围和合同内容，详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或附加条款。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价款（含税价）为暂定价（人民币，大写）伍佰柒拾万叁仟捌佰元整（¥5703800）；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佰叁拾陆万壹仟伍佰柒拾贰元整（¥5361572）；增值税率6%；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叁拾肆万贰仟贰佰贰拾捌元整（¥342228）。

4.2 本合同的计费依据为：详见专用条款结算原则。

4.3 最终合同价款的认定

本合同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最终合同结算价款以政府或前海管理局指定的审核机构、或发包人认可的审核单位审定结论为准。



附件1 勘察设计人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参与人员

序号	人员安排	姓名	性别	职称
1	项目总负责人	余祥亮	男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	项目负责人/桥梁专业负责人	韦彬	男	高级工程师
3	项目负责人	戴智颖	男	高级工程师
4	道路专业负责人	李向东	男	高级工程师
5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尹梅	女	高级工程师
6	电气专业负责人	田利军	男	高级工程师
7	交通专业负责人	黄飞	男	高级工程师
8	岩土专业负责人	曹诗定	男	高级工程师
9	景观绿化专业负责人	李必秀	女	高级工程师
10	燃气专业负责人	赵园	女	高级工程师
11	通信专业负责人	黄方贞	女	工程师
12	管线综合专业负责人	徐辉	男	高级工程师
13	交通监控工程负责人	朱华	男	高级工程师
14	建筑工程负责人	吴樱	女	工程师
15	消防工程负责人	程江	男	高级工程师
16	造价工程负责人	沙亮	男	高级工程师
17	BIM 负责人	高举	男	高级建模师/助理工程师
18	道路专业设计人	徐立杰	男	高级工程师
19	道路专业设计人	敬森森	男	高级工程师
20	道路专业设计人	陈斌	男	工程师
21	桥梁专业设计人	喻奇	男	高级工程师
22	桥梁专业设计人	杨邵文	男	工程师
23	桥梁专业设计人	龙宇	男	工程师
24	桥梁专业设计人	王大帅	男	工程师
25	桥梁专业设计人	谭庆	男	助理工程师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任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署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谢勇利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黄宏涛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205单元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25193552 传真：0755-28180568

分工内容：负责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及与本项目相关其他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周松涛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黄宏涛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石龙仔路18号米兰工业园2栋9层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23595918 传真：0755-23595008

分工内容：负责工程测量、工程勘察及与本项目相关其他工作。

签订日期：2022年06月24日

(2) 梅林山-银湖山生态断点连通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23-39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08-440304-04-01-949112002001

标段名称: 梅林山-银湖山生态断点连通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建设单位: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8223.113852万元(投标总报价8223.113852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7589.070552万元,设计费215.4141万元,BIM技术应用费(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39.0524万元,暂列金额379.5768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邓建峰

本工程于 2023-05-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6-0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p>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p>	<p>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6-14</p>
--	--



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EPC）工程总承包
合同

工程名称：梅林山-银湖山生态断点连通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1：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2：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3：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4：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1(全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2(全称):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3(全称):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4(全称): 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2017 年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 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梅林山-银湖山生态断点连通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审批文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梅林山-银湖山生态断点连通工程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北侧梅林山、银湖山山脉, 该节点西接梅林山郊野公园, 东接银湖山郊野公园, 毗邻福田中心区, 上跨梅观路规划建设生态廊道。生态廊道总长约 100 米、宽约 36~50 米, 其中桥梁为拱桥, 长约 90 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态廊道主体工程、景观附属工程、绿化工程、智慧工程、电气工程、交通疏解及水土保持工程等。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梅林山-银湖山生态断点连通工程的生态廊道主体工程、景观附属工程、绿化修复工程、智慧工程、交通疏解、连通山体郊野径步行系统、水土保持工程、完善交通安全设施及市政配套设施(给排水、电气、海绵城市设施)等工程的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环评、安评、设备采购、BIM 技术应用以及总承包施工、各项验收、竣工图编制、质保期保修以及应由投标人完成的其他工作,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一) 工程设计：梅林山-银湖山生态断点连通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施工现场配合、BIM技术应用、工程竣工验收、竣工图编制等设计服务工作。

(二) 工程施工：完成上述设计范围内并达到工程交付使用的全部施工内容，以及为完成施工所需的BIM技术应用、相应检测和措施。

(三) 报批报建手续及其他顾问服务：负责办理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直至竣工验收等所有相关报批报建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各类配套手续、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土壤检测、防洪、抗震、人防、绿建、节能用水节水、环评、交评、交通和停车优化、道路及路口等）、施工审批手续、树木砍伐和迁移手续、绿地占用手续、地铁安评手续（如有）、新彩隧道安评手续（如有）、各项验收手续（含规划验收）、各项技术认定评审手续、备案手续等，与政府部门、公共事业部门以及其他项目外部环境保持良好的工作关系。

(四) 其它内容：其他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条款及附件，投标人不能拒绝执行为了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由此导致的工程造价的增减在合同总价中予以调整，投标人不得提出异议。本项目设计中专项设计若不满足招标人要求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设计团队直至满足要求为止。若仍不满足招标人要求的，招标人有权另行委托专项设计单位，相应的专项设计费用从投标人的合同款中扣除。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由发包人提供的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方案设计及《发包人要求》中的设计需求。

四、合同工期

本项目计划开工时间2023年6月15日，计划竣工时间2024年3月15日，工期274日历天。

备注：

1、在保证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中间工期节点发包人可视情况作适当调整，承包人需无条件接受。

2、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3. 本项目要求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桥梁主体结构施工，实现梅林山-银湖山普通目标。具体完工要求需根据建设单位相关政府文件调整的，承包人需配合执行。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不得降低本项目初步设计的标准、符合《发包人要求》、《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年版）》、《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2013 年版）》及国家、地方现行的规划设计标准、材料使用、环保、防火、节能、绿色建筑等标准及规范。施工图和其他专项设计审查等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批，并对所提供的设计成果负终身质量责任。限额设计目标建安费总额不得超过发改部门概算批复的建安费总额。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工程质量符合《发包人要求》及国家、地方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的要求，并确保一次性验收合格。

六、签约合同价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捌仟贰佰贰拾叁万壹仟壹佰叁拾捌元伍角贰分

（¥82,231,138.52 元）。

其中：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伍万肆仟壹佰肆拾壹元整（¥2,154,141 元）；

（2）建安工程费（不含暂列金额部分）（含税）：

人民币（大写）柒仟伍佰捌拾玖万零柒佰零伍元伍角贰分（¥75,890,705.52 元）；

（3）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玖万伍仟柒佰陆拾捌元整（¥3,795,768 元）；

（4）BIM 技术应用费（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零伍佰贰拾肆元整（¥390,524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本合同的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合同。



十、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6月30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订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贰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共壹拾陆份（联合体单位各执肆份），建设单位贰份。



发包人：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210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2：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444877137A

地址：长沙市岳麓区福祥路65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1(牵头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

总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20892R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

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205单元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委托代理人：

电话：2519309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水贝支行

账号：758857936213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3：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815704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泥岗路红岗东村路桥大厦19-23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31-8516624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行长沙市人民中路支行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2590306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观澜湖支行
 账号：43001526061050001916
 账号：4000128219100064316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4：深圳市特区
 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67KD7C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
 光明高新产业园邦凯科技工业园(一
 期) 1#办公楼四层
 邮政编码：518107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7108586
 传真：0755-27108586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华融支行
 账号：443066467013005260442

附件2 承包人主要管理人员表

序号	岗位	姓名	专业	职称	职业资格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总承包项目经理)	李春塔	道路与桥梁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
2	项目负责人 (总承包项目副经理)	李春塔	道路与桥梁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
3	项目负责人	谢永毅	道路与桥梁	高级工程师	/	/
4	设计负责人	余祥亮	道路与桥梁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
5	设计副负责人/ 桥梁工程负责人	戴智颖	道路与桥梁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
6	交通工程负责人	吴丽	道路与桥梁	高级工程师	/	/
7	岩土工程负责人	曹诗定	岩土工程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
8	给排水工程负责人	尹梅	给排水工程	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	/
9	电力工程负责人	李锋	电气工程	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 (供配电)	/
10	通讯工程负责人	黄方贞	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	高级工程师	/	/
11	管线综合负责人	徐辉	给排水专业	高级工程师	/	/
12	燃气工程负责人	赵园	公用设备(燃气)	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	/
13	绿化景观工程负责人	李必秀	园林景观设计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
14	交通监控工程负责人	谢贞明	道路与桥梁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
15	消防工程负责人	程江	道路与桥梁	高级工程师	/	/
16	造价工程负责人	张利明	道路与桥梁	中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师	/



联合体投标协议

联合体牵头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联合体成员 1：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444877137A

法定代表人：夏心红

联合体成员 2：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815704

法定代表人：洪绍友

联合体成员 3：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67KD7C

法定代表人：于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方本着互利互惠、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愿意组成联合体，参加梅林山-银湖山生态断点连通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工程的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第一条各方确认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方，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 1，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 2，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 3。

第二条联合体牵头方权利

联合体牵头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签署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第三条不得再分包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履行合同全部责任与义务，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另行签订分包协议。

第四条禁止退出

联合体的任何一方在联合体牵头方接受招标文件后，以及中标后直至合同履行完毕前，不得以任何理由退出联合体组织，也不得更换联合体成员，如导致联合体的合法性下降的，须赔偿另一方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保证金、投标费用等。





第五条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

5.1 合作原则

5.1.1 联合体各成员在平等互利、密切合作的基础上组成投标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单位风险共担、利益共享。

5.1.2 投标联合体就此次投标范围内的项目采取独家合作投标，即联合体成员单位不得单独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或再与其他任何单位组成投标联合体或类似性质的投标组织。

5.1.3 无论是否中标，因投标而支出的费用按负责分工范围各自承担；但另有约定的除外。

5.2 联合体各方责任与义务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牵头方名称）负责项目统筹及管理，主体工程、交通疏解、连通山体郊野径步行系统、水土保持工程、完善交通安全设施等工程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施工现场配合、BIM 技术应用、工程竣工验收、竣工图编制等设计服务工作，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1 名称）负责景观附属工程、绿化修复工程、智慧工程、桥梁装饰工程、市政配套设施(给排水、电气、海绵城市设施)等工程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配合联合体牵头方完成主体工程设计，水土保持工程及配套工程，施工现场配合、竣工图编制等设计服务工作，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2 名称）负责完成生态廊道主体工程、施工通道及场平工程、景观附属工程、智慧工程、交通疏解、连通山体郊野径步行系统、水土保持工程、完善交通安全设施及市政配套设施(给排水、电气、海绵城市设施)等工程，并达到工程交付使用标准，以及为完成施工所需的 BIM 技术应用、相应检测和措施等，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3 名称）负责完成绿化修复工程施工工作，并达到工程交付使用标准，联合体各单位确保相关项目达到国家标准规范，工程质量达到合格并一次性通过验收。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

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采用下列方式之一解决争议(注：只能选择一种方式，在选定的方式前的口内打√)：

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 连带责任

联合体牵头方有权代表联合体与其他业务合作方签订相关业务协议、合同。联合体代表履行义务和责任时，联合体各成员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牵头方在投标活动过程中以及在以后的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均视为是联合体各成员的行为，与各联合体成员的行为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联合体各成员和联合体各成员的法定代表人将承担联合体代表行为的一切及全部法律责任和后果。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义务出现违约，应该赔偿对方直接经济损失，同时承担不低于 10 万元的违约金；



如果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成员不接受投标报价的约束，除了赔偿联合体牵头方的直接损失外，还应承担不低于其投标报价 10% 的违约金。

第九条保密条款

投标联合体成员单位应相互合作，对获取的商务和技术资料、信息及时沟通，无论是否中标，应严格保守秘密，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承担因此给其他联合体成员造成的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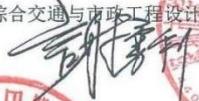
第十条生效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开始生效。如果投标联合体未能在本工程项目中中标，本协议自行失效；如果联合体中标，联合体牵头方将作为总承包商与招标方签订总承包合同，联合体成员将作为**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1 名称）负责**景观附属工程、绿化修复工程、智慧工程、桥梁装饰工程、市政配套设施(给排水、电气、海绵城市设施)等工程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配合联合体牵头方完成主体工程**设计，**水土保持工程及配套设施等工程，施工现场配合、竣工图编制等设计服务工作，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2 名称）负责**完成生态廊道主体工程、施工通道及场平工程、景观附属工程、智慧工程、交通疏解、连通山体郊野径步行系统、水土保持工程、完善交通安全设施及市政配套设施(给排水、电气、海绵城市设施)等工程，并达到工程交付使用标准，以及为完成施工所需的 BIM 技术应用、相应检测和措施等，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3 名称）负责**完成绿化修复工程施工工作，并达到工程交付使用标准等部分的承包人。**如因招标方的要求需要联合体各方共同作为承包方，则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第十一条其他

本协议一式五份，各方均持一份。

牵头方（签字或盖章）：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合体成员 1（签字或盖章）：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合体成员 2（签字或盖章）：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合体成员 3（签字或盖章）：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Vertical red stamp on the right margin containing the text '联合体成员' (Joint Venture Member).



签署时间：2025年 5 月 24 日





梅林山-银湖山生态断点连 通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设计标后协议



甲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乙方：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梅林山-银湖山生态断点连通工程 设计标后协议

甲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乙方：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和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基于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合作内容及模式

甲乙双方合作共同参与梅林山-银湖山生态断点连通工程项目的设计工作，具体内容及模式如下：

1、合作模式：

甲乙双方合作以联合体名义共同参加梅林山-银湖山生态断点连通工程项目投标及后期咨询、设计，甲方作为联合体主办人，乙方作为联合体成员，乙方的技术人员需满足招标文件及项目合同的具体要求。

2、合作内容：

甲方负责本项目总体协调和招标文件约定各阶段设计工作（除乙方负责内容以外的全部工作），包括主体工程、交通疏解、连通山体郊野步行系统、水土保持系统、电气照明、完善交通安全设施等工程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BIM技术应用；工程竣工验收、竣工图编制等设计服务工作。其工作量占具体设计工作量的70%；

乙方负责桥梁装饰工程、园建工程、景观工程、绿化工程、智慧工程、给排水工程、海绵城市等工程的给排水工程；配合甲方主体工程设计，配合完成连通山体郊野径步行系统；配合甲方工程竣工验收、竣工图编制等设计服务工作。其工作量约占设



设计工作量的20%。

设计费用：

本项目中标设计费总额为 215.4141 万元，按照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梅林山-银湖山生态断点疏通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主合同，根据双方约定的完成工作内容和工作量比例分担相应的成本及收益，甲、乙双方分别按照设计费的 70%：30%的比例分摊，支付方式为收到业主设计费后，按主合同的收款同比例支付给乙方，最终支付费用按主合同结算价计算。乙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双方各自承担所占比例的税费。

甲方支付乙方总设计费为： $215.4141 \times 30\% = 64.62423$ 万元（大写：陆拾肆万陆仟贰佰肆拾贰元叁角）。

设计费支付：概算批复后，且甲方收到相应项目阶段费用，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签约设计费的 50%（即 32.312115 万元）；施工图完成后，且甲方收到相应项目阶段费用，7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签约设计费的 80%（即 51.699384 万元）；工程竣工并完成竣工图编制后，且甲方收到相应项目阶段费用，7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签约设计费的 97%（即 62.6855 万元）；决算审核后，且甲方收到相应项目阶段费用，7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费结算价的 100%。最终设计费结算价以审计单位审定的建安费结算价作为本工程设计收费计费额予以调整，且不超过中标价中的设计费及不超过发改概算批复的设计费。

第二条 本协议未尽事项由双方共同商定并补签相关协议或备忘录予以明确。

第三条 甲乙双方均应恪守保密原则，本协议或补充协议所列条款内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第四条 甲方未按约定付款超30天，乙方有权单方面暂停设计和配合工作，所有责任由甲方承担。





第五条 本协议由双方签字盖章后即日生效。

第六条 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南厦1栋C座1205单元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水贝支行

账号：758857936213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444877137A

地址：长沙市岳麓区福祥路65号

开户银行：建行长沙市人民中路支行

账号：43001526061050001916

日期： 年 月 日



(3)深圳坪山综合保税区封关验收工程(二期)-荣耀制造中心和研发中心人行连廊工程项目设计



任务通知书

项目名称: 深圳坪山综合保税区封关验收工程(二期)-荣耀制造中心和研发中心人行连廊工程项目设计

采购单位: 深圳市坪山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 简易邀请

委托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服务期限: 合同约定

委托价格: 47.68 万元(下浮率 10.5%)

请贵司收到任务委托书后,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签订合同的地点为: 深圳市坪山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工

电话: 0755-89221814

采购人(盖章): 深圳市坪山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日期: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坪山综合保税区封关验收工程（二期）-荣耀制造中心和研发中心人行连廊工程
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坪山综合保税区封关验收工程（二期）-荣耀制造中心和研发中心人行连廊工程

项目地点：坪山区荣耀制造中心和研发中心之间，跨越兰竹西路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坪山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方（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坪山综合保税区封关验收工程（二期） — 荣耀制造中心和研发中心人行连廊工程 设计合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坪山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克鸿

单位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东纵路 147 号地稅 B 座 9 楼

设计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205 单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承包深圳坪山综合保税区封关验收工程（二期）— 荣耀制造中心和研发中心人行连廊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设计及相关工作，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以资信守执行。

第 1 条 总则

1.1 项目概况及委托内容

1.1.1 项目概况

深圳坪山综合保税区封关验收工程分为一期、二期工程。本次人行连廊工程属二期工程。本项目位于坪山区荣耀制造中心和研发中心之间，兰竹路-启十二路路口。兰竹西路为城市主干道，规划红线宽度 57m，现状与规划一致。设计行车速度 50km/h，双向 6 车道。本人行连廊仅供荣耀内部使用。

1.1.2 委托内容



委托设计完成深圳坪山综合保税区封关验收工程（二期）-荣耀制造中心研发中心人行连廊工程设计及相关工作。设计阶段为包含方案设计（含投资估算）、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和施工图设计（含竣工图编制）。主要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外观设计、桥涵工程、幕墙设计、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工程、交通安全设施、施工期间交通疏解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1.1.3 特别条款

乙方确认在本项目已充分了解和知悉以下内容：

1. 本项目由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本合同中简称“交轨中心”）委托甲方作为代建单位开展与本项目包括设计在内的有关工作。所涉设计费等相关费用由交轨中心直接支付给乙方，具体按交轨中心、甲方、乙方就付款等事项签订的三方协议约定执行。

2. 已充分地知悉和了解本项目的特殊情况和所有风险，乙方愿意无条件接受和承担因此可能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风险。

3. 除非发包人另有书面说明，本合同所指“付款义务人”均指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1.2 工作依据

- 1.2.1 《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
- 1.2.2 《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JTG D60-2015）；
- 1.2.3 《公路钢结构桥梁设计规范》（JTG D64-2015）；
- 1.2.4 《公路桥涵地基与基础设计规范》（JTG D63-2007）；
- 1.2.5 《公路钢筋混凝土及预应力混凝土桥涵设计规范》（JTG 3362-2018）；
- 1.2.6 《钢结构设计标准》（GB50017-2017）；
- 1.2.7 《公路桥梁抗风设计规范》（JTG/T D60-01-2004）；
- 1.2.8 《公路桥梁钢结构防腐涂装技术条件》（JT/T 722-2008）；
- 1.2.9 《城市人行连廊与人行地道技术规范》（CJJ 69-95）；（天桥）
- 1.2.10 《建筑地面工程防滑技术规程》（JGJ / T 331-2014）；
- 1.2.11 《深圳市人行连廊和连廊设计指引》（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设计工作阶段分为：方案设计（含投资估算）、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和施工图设计（含竣工图编制）。主要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外观设计、桥墩墙设计、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安全设施、施工期间交通疏解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具体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1) 方案设计阶段

设计工作：1) 提供完整的设计方案设计说明及图纸（含估算），直至取得甲方书面确认；

2) 方案设计完成后，送甲方审查认可，并协助甲方按规定报政府主管部门审查；

3) 提交的方案设计文件取得政府主管部门同意批文，并按本设计合同第2.4.1规定提供方案设计成果且经甲方书面认可后，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其他工作：_____ / _____。

(2) 初步设计阶段

设计工作：1) 根据经政府有关部门书面审核确认或批准后的设计方案完成全套初步设计文件（即本合同第2.4.2款初步设计阶段项下的全部设计文件），并根据政府有关部门进行相应调整，直至全套初步设计文件向甲方交付，并取得甲方的书面审核确认；

2) 概算编制，概算编制必须由相应资质的咨询公司出具，并且由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签字及盖章。乙方及其委托的咨询单位应负责根据政府有关部门要求修改/调整概算，直至概算编制通过政府有关部门的书面审核确认。

其他工作：_____ / _____。

(3) 施工图设计阶段

设计工作：1) 乙方须根据批复的项目总概算来控制施工图设计，确保施工图预算不超过批准项目总概算的建安工程费。



2) 施工图设计文件完成后,协助甲方向项目建设实施单位、使用单位、监理单位等征求意见,组织或参与施工图设计会审,并根据意见进行设计调整。

3) 提交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取得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并通过专家评审会(如需要),并按本合同第2.4.3规定提供施工图设计成果后,视为本阶段完成。审查费用及专家评审费(如需要)已包括在设计费用中。

5) 配合甲方报建设部门节能审查、建设道路报建等相关工作。

6) 提交的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海绵城市设计要求、节能设计要求。

其他工作: 完成竣工图编制工作。

(4) 其他: 施工服务阶段

1) 设计进度进入施工图阶段后对项目整体设计效果、使用功能进行把控,审核所有施工图设计是否与其在上一阶段的设计内容相一致并提出详细意见;本项目进入施工阶段后安排专业设计人员定期或按照甲方需求到工地进行技术检查工作,审核由施工单位提供的材料、设备的样板/样品。

2) 在甲方组织施工招标、设备和材料采购等工作过程中,乙方须提供所需的技术要求,按要求参加工程招标、答疑和技术谈判等工作,及时解决设备订货和材料采购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3) 工程开工后,乙方负责本项目从开工到竣工验收过程中的技术配合工作,确保设计人员服务,设计人员须参加工地例会,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工作:

a. 负责施工图交底;参加图纸会审。

b. 协调解决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的问题并参与施工方案的审查;对施工现场遇到的技术问题提供多方案经济、技术比选。

c. 审查材料、设备样板/样品和现场施工样板。

d. 负责施工现场指导,并从设计角度进行施工监督。

e. 负责处理现场设计变更,及时提供设计变更文件。

f. 协助施工单位完成竣工验收资料的整理工作。



6. 参加完善分项、隐蔽工程验收及项目预验收、竣工验收。

7. 参加工程质量事故调查，提出技术处理方案。

8. 对施工单位提交的深化技术（加工制作详图）进行复核和确认。

9. 配合完成本项目工程全部验收合格或投入使用视为本阶段工作结束。

如乙方提供的设计工作成果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且经调整三次以上（含本数）仍无法满足甲方要求，则甲方有权重新委托专项设计单位，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3 设计进度和现场服务

2.3.1 方案设计阶段（含投资估算编制）：乙方须在合同生效之日起20日内提交方案设计文件终稿；初步设计阶段（含概算编制）：方案设计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20日内提交合格的初步设计文件；施工图设计阶段（含竣工图编制）：自初步设计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之日起20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工作；施工服务阶段：乙方提供设计施工服务直至本项目工程全部验收合格及投入使用。如甲方对项目进度提出调整，乙方须对上述设计进度相应调整，并应满足甲方对新设计进度的要求，且合同项下设计费不因此上调。

2.3.2 设计进度必须满足现场施工进度的要求。若前一个阶段的实际设计进度落后于设计进度计划，则乙方须在后一阶段采取增加人力等措施，保证下一阶段实际设计进度不落后于设计进度计划。如非乙方原因造成进度落后，经甲方同意的前提下，可调整设计进度。

2.3.3 工程开工后，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指导、配合施工，及时解决施工中出现的 design 问题。

2.4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

2.4.1 方案设计阶段

(1) 方案设计说明及图纸（含估算） 8套

(2) 有关电子文档2套（含方案设计说明及图纸和估算）



2.4.2 初步设计阶段

- (1) 初步设计说明及图纸 8套
- (2) 项目总概算 8套
- (3) 电子文档 2套（含初步设计说明及图纸和概算）

2.4.3 施工图设计阶段

- (1) 全套施工图（含管线综合图） 12套
- (2) 电子文档 4套
- (3) 其他设计成果资料按甲方需求提供。

2.4.4 施工服务阶段

- (1) 设计变更文件 8套/次
- (2) 招标配合，编制各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参数指标。

甲方如需增加设计文件份数，且增加的数量在2份以内（含本数），乙方应无条件配合，所需费用已包括在设计费用中，付款义务人无需另行支付。

第3条 费用

3.1 费用计取

3.1.1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为（含税）¥476,800.00元（大写：人民币肆拾柒万陆仟捌佰元整），其中不含税金额¥449,811.32元，增值税税额¥26,988.68元（增值税税率6%），如遇国家税率调整则在不含税金额基础上作相应调整。其中：

(1) 设计费暂定价以建安工程费暂定人民币2013.81万元为计费额，其中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专业调整系数取1.1，附加调整系数1.0，下浮比例10.5%，计算公式如下：

设计收费基准价=(103.8万元-38.8万元)×(2013.81万元-1000万



(本合同为合同签字页)

甲方(委托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办事处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3年 6 月 1 日

乙方(设计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
传奇花三期商厦1栋C座1205单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电话: 25193425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水贝支行

银行账号: 758857936213

经办人: 孟宪玲

2023年 6 月 1 日



项目设计部组成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专业	注册证号	设计团队职务
1	余祥亮	桥梁工程	3421000221	项目负责人
2	李春雷	路桥	201910020440000558	道路负责人
3	黎雪云	路桥	201910020440000505	桥梁负责人
4	尹梅	市政给排水	CS104400458	给排水负责人
5	田利军	电气	DG134400818	电气负责人
6	曹诗定	隧道工程	AY126200176	岩土结构负责人
7	代群峰	道路与桥梁	建[造]10440010126	造价负责人
8	李必秀	园林景观设计	1703001000915	园林景观专业负责人
9	刘振忠	路桥	201910020440000601	主要设计人员
10	范嘉华	道路桥梁	1180408 中	主要设计人员

(4) 留仙洞总部基地二街坊二层连廊项目

深综交院合(2021)年(095)号

合同编号: 2020F091SJ001

留仙洞总部基地二街坊二层连廊项目
设计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及国家、省、市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定，甲乙双方就留仙洞总部基地二街坊二层连廊项目项目的（设计）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留仙洞总部基地二街坊二层连廊项目

1.2 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1.3 概况：该项目位于南山区西丽街道留仙洞总部基地二街坊（DY02 开发控制单元），东起石鼓路，西至仙茶路，南临兴科路，北靠留仙大道。项目拟新建二层连廊面积 7673.41 平方米、三层连廊面积 1814.63 平方米，梯段面积 2257.20 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连廊主体工程、景观照明工程、管线迁改工程、附属工程（包含电梯、景观设施、室外舞台及看台、交通疏解）等。

1.4 工程投资额：约人民币（下同）24035 万元（暂估）；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设计范围和阶段划分

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后续施工配合服务、编制竣工图、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全过程设计服务工作，本招标工程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上述设计内容可能有增减，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委托人提出的变更的要求，并按变更调整设计范围及内容。

三、进度要求及工期安排

3.1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阶段：在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根据发包人的要求完成并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文件送审稿，可行性研究报告文件送审稿评审通过后 5 个工作日内提交修改后的正式可行性研究报告文件；

3.2 方案调整与设计：在可行性研究报告文件通过评审后 30 天内根据发包人的要求完成并提交方案设计文件送审稿，方案设计文件送审稿评审通过后 5 个工作日内提交修改后的正式方案设计文件；

3.3 初步设计阶段：方案设计文件评审通过后 40 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评审通过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修改后的正式初步设计文件；

3.4 施工图设计：在初步设计文件通过评审后 40 天内提供达到一定深度要求的初版施工图及相关技术文件；

3.5 后续服务阶段：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结算。



3.6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设计进度、竣工图编制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四、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设计费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804.28 万元（大写：捌佰零肆万贰仟捌佰元整）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7.1、7.2；

合同价格的结算和费用支付详见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

五、合同的组成和相关文件优先次序

5.1 本合同文件由合同协议书、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组成。

5.2 合同执行中相关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次序予以判断：

-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 2、合同协议书
- 3、合同专用条款
- 4、合同通用条款
- 5、中标通知书
- 6、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
- 7、投标书及其附件
- 8、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5.3 合同附件：

- 1、中标通知书
- 2、设计合同履行评价表

六、双方承诺

6.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范围内的咨询业务。并按照附件一《市政工程设计合同履行评价细则》的要求接受委托人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履约评价。

6.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其他

7.1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7.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方（甲方）：_____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 (签字)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_____ (签字)	设计人（乙方）：深圳综合交通设计研究 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 (签字)
银行开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12月14日	联系人：范嘉华	



(4) 对履约评价得分在 85 分（含）以上的，委托人给予设计人设计费为：工程设计费 100%。

八、设计进度及设计人员

8.2 乙方参与本项目设计人员及其基本情况见附表 2 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附表 2 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专业	技术职称	职责	联系方式	备注
1	谢勇利	公路与城市道路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项目负责人		
2	余祥亮	桥梁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技术负责人		
3	黎雪云	路桥	高级工程师	桥梁负责人		
4	范嘉华	道路与桥梁	工程师	桥梁负责人		
5	李春雷	路桥	高级工程师	道路负责人		
6	李伟适	道路与桥梁	高级工程师	交通负责人		
7	田利军	电气	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	电气负责人		
8	尹梅	市政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 注册给排水工程师	给排水负责人		
9	李必秀	景观	高级工程师	园林景观负责人		
10	刘振忠	路桥	高级工程师注册 咨询工程师	前期咨询负责人		
11	魏光华	道路与桥梁	高级工程师注册 咨询工程师	前期咨询人员		
12	刘浅居	道路与桥梁	高级工程师注册 咨询工程师	前期咨询人员		
13	沙亮	道路与桥梁	高级工程师注册 造价工程师	造价负责人		
14	候威	交通运输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造价人员		
15	何新科	道路与桥梁	工程师	设计人员		
16	莫天明	道路与桥梁	工程师	设计人员		
17	乔志超	路桥	工程师	设计人员		
18	柏理想	道路与桥梁	工程师	设计人员		
19	徐林	市政路桥	工程师	设计人员		
20	郭凯	园林	工程师	设计人员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办事处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诚信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和天马总部大厦连廊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

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和天马总部大厦连廊工程

2.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红木二街，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南侧与天马总部大厦北侧连接处。项目总建筑面积106.35平方米，建筑高度10.315m，通行净宽度6.06m-6.5m，桥下通行净高 $\geq 5m$ 。

3. 工程设计范围与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增设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和天马总部大厦连廊工程。

设计阶段包含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管线迁改（若有）、施工图配合、竣工图编制、绿色建筑设计、海绵城市设计、建筑智能化设计、装配式建筑设计等全过程设计以及设计施工阶段BIM技术应用。承担与设计相关的安全评估咨询、多媒体制作（若有）、专家评审、会务等费用。另须充分考虑现场条件，并在设计中体现（如苗木迁移或砍伐、地下构筑物拆除、硬化地面破除等）。其中绿色建筑内容按照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国家二星级以上（含二星级）或深圳市银级以上（含银级）标准进行设计，绿色建筑研究与设计专篇内容（包含绿色建筑咨询及认证）；海绵城市内容须满足《深圳市海绵城市规划要点和审查细则》《深圳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规定》设计要求；装配式建筑技术标准应当按照《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发展专项规划



《GB 50431-2012》的要求实施，满足《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具体的范围及内容必须要符合相关标准、规范、法律法规的要求。

具体要求详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或附件。

本项目【】要求【】不要求设置海绵城市设施。

3.1 工程设计范围

3.2 工程设计内容

- (1) 设计内容包括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和天马总部大厦连廊工程设计等；
- (2) 特殊工程（包括专项与专业工程）设计甲方因特殊原因需要由自己分包，需提前通知乙方。若甲方分包的分项工程设计费，结算时从项目总设计费中扣除。
- (3) 方案估算、初步设计项目总概算、材料设备选择的咨询。
- (4) 设计任务书或设计大纲规定的内容，各阶段设计审查意见及深化要求的内容。
- (5) 编制总包、各专业工程和分项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技术参数指标，满足招标需要。
- (6) 协助施工单位编制工程竣工图，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
- (7) 施工期间指派现场设计代表，随时解决施工中的设计问题。
- (8) 其余设计成果和服务须符合现场施工要求。

4. 设计、服务阶段及工作内容

全部设计工作分四个阶段完成，各阶段具体划分为：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阶段（含修正概算编制）、后续施工配合服务及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

乙方应完成四个阶段的全部工作，并承担深化设计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总设计费内已含以上全部工作内容）。

4.1 初步设计阶段

- (1) 完成全套初步设计文件。
- (2) 初步设计文件完成后，送甲方审查认可，并协助甲方按规定报政府主管部门审查。初步设计文件取得政府主管部门同意批文，且乙方按本合同 4.3



甲方审核后乙方设计成果的，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4.2 施工图设计阶段：

乙方应在施工图设计，提供设备和材料清单。

(2) 乙方应根据批复的项目总概算来控制施工图设计，如甲方委托的造价咨询公司编制的施工图预算（在编制时乙方予以配合）超过批准的项目总概算，乙方应无条件调整设计，确保施工图预算不超过批准的项目总概算。

(3) 施工图设计文件完成后，送甲方委托的专业审查机构审查认可，并协助甲方按规定报政府或行业主管部门审查。

(4) 施工图设计文件取得政府主管部门同意批文，且乙方按本合同 4.3 款向甲方提供施工图设计成果的，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4.3 施工服务阶段

(1) 在甲方施工招标、设备和材料采购等工作过程中，乙方须提供所需的技术要求，按要求参加工程招标答疑和技术谈判等工作，及时解决设备订货和材料采购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2) 工程开工后，乙方应组成现场服务组负责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验收全过程的施工技术配合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工作：

- a. 协调解决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的问题并参与施工方案的审查。
- b. 审查材料样板和现场施工样板。
- c. 负责施工现场指导，并从设计角度进行施工监督。
- d. 负责处理现场设计变更，及时提供设计变更文件。
- e. 协助施工单位完成竣工验收资料的整理工作。
- f. 参加工程质量事故调查，提出技术处理方案。

(3) 工程全部验收合格或投入使用视为本阶段工作结束。

4.4 按要求协助施工单位绘制工程竣工图及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竣工图需满足有关工程档案管理及工程结算的要求。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与有关主管机关办理每个阶段的文件审批工作，协助甲方取得所有有关审批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规划、人防、消防、林地、用水节水、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等。与此有关的一切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第二条 设计依据及设计深度的要求



4.5 在设计成果审查阶段发生进度延误，如由于甲方原因未及时安排设计审查而导致设计进度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乙方的设计进度可以相应顺延；如因乙方设计深度不足等原因导致设计审查延误的，由乙方自费赶工；如因政府相关设计审查部门原因造成延误的，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损失。

4.6 如双方认为有必要，经协商一致，可对中间过程的期限要求进行调整，并将最终成果提交日期顺延。

4.7 项目基础资料、现场障碍资料的确认以乙方签署《项目基础资料签收表》为准，阶段性设计成果的确认以甲方签署《设计成果交付记录表》为准。

4.8 乙方向甲方交付约定的设计成果，如需加印设计图纸，应按加印的份数支付工本费。

第五条 设计收费

5.1 项目设计收费采用暂定价，金额为人民币：58800元（大写：人民币伍万捌仟捌佰元整）。

5.1.1 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的规定（若文件有更新，按新文件规定执行），并下浮5%计取；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中没有规定的收费项目，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5.1.2 本工程项目计费额暂以建筑安装工程费暂定为137.62万元人民币计取，专业调整系数取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1.0；建设项目附加调整系数1.0。按照工程基本设计收费=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复杂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1-下浮率），即设计收费的计算式为 $137.62 \times (9/200) \times 1.0 \times 1.0 \times 1.0 \times (1-5\%) = 5.88$ 万元。

5.1.3 本工程结算时以第三方编制的预算价为计费额，设计费不得超过本项目批复概算汇总表的设计费，超出则由乙方按项目批复概算汇总表的设计费包干。

5.2 设计费支付方式：第一次付费，乙方向甲方提交施工图设计成果后，甲方向乙方按“5.1.2”计算的合同暂定价的80%；第二次付费，待项目完成决算审核后，剩余部分按实支付。如因甲方资金等原因导致该项目未进行建设的，从提交设计成果之日起两年内付清余款，欠款期不计利息。（具体数字行业部门把握）。甲方收到乙方合格发票后，即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甲方办理支付手续即视为履行付款义务，因财政拨款受政策影响未及时到位等原因导致延迟支付款项的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主张违约责任且欠



(本页为合同签字页)

甲方(委托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办事处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3年 6 月 1 日

乙方(设计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
传奇花三期商厦1栋C座1205单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电话: 25193425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水贝支行

银行账号: 758857936213

经办人: 孟宪玲

2023年 6 月 1 日

四、投标人综合实力

1、投标人企业注册所在地



2、企业性质承诺书》及相关证明材料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留仙洞总部基地慢行系统第二批公共连廊设计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国有控股企业。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年11月04日

3、企业近三年履约评价



企业近三年履约评价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项目所在地	建设单位名称	履约评价时间	履约评价等级
1	盐梅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项目按照城市次干道标准设计，设计速度为30km/h，总投资为人民币95308.33万元，其中桥梁工程8436.66万元	深圳盐田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盐田管理局	2022年02月	优秀
2	德航路(建德路-内环路)市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合同	城市支路，总里程约342.37米。总投资为2632.33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1877.62万元。	深圳前海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	优秀
2	上径路(同心路至建设西路)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设计服务	城市支路。道路全长427米，红线宽度18米，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20km/h。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岩土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交通监控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海绵	深圳深汕合作区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重点片区重大项目重要工程前期规划建设统筹中心	2023年10月	优秀

		城市景观绿化工程。总投资约 3240 万元				
3	新麦路（创文路与深东大道段）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设计服务	城市支路，道路全线长约 248m，道路红线宽度 18m，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30km/h。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岩土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交通监控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海绵城市景观绿化工程等。总投资约 1475.63 万元	深圳 深汕合作区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重点片区重大项目重要工程前期规划建设统筹中心	2023 年 10 月	优秀
5	东门路升级改造工程（设计）	道路全长 2.256km，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 40km/h，双向六车道，道路红线宽度 40m。项目建设建安费约 20854.59 万元	深圳罗湖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2024 年 05 月	优秀

注：需附证明材料

(1) 盐梅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履约评价表			
编号:			
项目名称	盐梅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业主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盐田管理局		
联系方式	符林丽: 66878848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盐田区, 为城市次干道, 设计速度为 30km/h, 设计总长度为 11.31km, 按建设必要性分为 9 段: 城镇段、盐港东段、菠萝山段、大梅沙东段、天琴湾段、小梅沙段、海洋公园段、槽仔角段、检查站段, 机动车道为双向 2/4 车道, 其中大梅沙段、小梅沙段及槽仔角段 (K8+591.101~K8+985) 为双向 4 车道, 其余路段为双向 2 车道。本项目包含道路、交通、岩土、桥梁、给水、雨水、污水、再生水、电力、通信、照明、燃气、智慧、景观、绿化等工程。		
项目开始时间	2021 年 8 月	项目结束时间	2022 年 2 月
履约评价	优秀		
参加项目人员	项目总负责人: 谢勇利 项目负责人: 徐立杰、贺晗 项目总工程师: 刘晓华 专业负责人: 杨思琪、陈慧昌 (道路工程)、刘亚光 (岩土)、钟玉平、杨和贤、吴小平 (桥梁工程)、郑玮、段良伟 (交通工程)、胡新敏、刘逸夫、杨婷 (给排水)、朱华 (电气)、谢春晓 (工程经济)、伍华军、刘聪 (景观、绿化)、余雅婷 (智慧) 审核负责人: 魏光华		
项目评价	该项目由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负责实施, 履约情况优秀。 业主单位: (盖章) 日期: 2022 年 月 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07-440308-04-01-160894001001

标段名称: 盐梅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盐田管理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975.43万元

中标工期: 工期240天,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业主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7-1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8-1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8-31

查验码: 334711501230754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深圳市盐田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深盐发改投批〔2021〕56号

关于盐梅路改造工程总概算的批复

市交通运输局盐田管理局：

报来盐梅路改造工程（国家编码：2107-440308-04-01-160894）项目概算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盐田区，改造范围西起盐田食街、东至揸仔角检查站，全长约 11.31km，城市次干道，时速为 30km/h，大梅沙段、小梅沙段及揸仔角海洋公园段机动车道为双向 4 车道，其余路段机动车道为双向 2 车道，道路标准横断面宽度为 12m~30.5m。包括道路工程、岩土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等。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一）道路工程。

包括道路、路基处理等。

1. 道路工程：包括机动车道、自行车道、人行道。拆除现状

-1-



沥青路面 91261 平方米、现状水泥路面 15713 平方米、现状人行道 15568 平方米、现状自行车道 5907 平方米、现状缘石 21407 米;新建沥青罩面 78044 平方米、拓宽段机动车道沥青混凝土 8392 平方米、沥青混凝土机动车道 21082 平方米、水泥混凝土非机动车道 20043 平方米、花岗岩砖人行道 20565 平方米;铺设芝麻灰花岗岩立道牙 16210 米、芝麻灰花岗岩平道牙 27401 米、病害处理路面 25767 平方米。

2. 路基处理工程: 挖土方约 6.61 万立方米、挖石方约 2.96 万立方米、填方约 4.8 万立方米、余方弃置 4.77 万立方米。

(二) 岩土工程。

挖方约 2.66 万立方米;地基处理采用换填方式进行处理,换填土方 1.82 万立方米、换填开山石 0.84 万立方米;边坡采用挡土墙、混凝土格构梁、锚杆框架、植生带等进行防护,防护面积约 2.26 万平方米,设混凝土挡墙 1.24 万立方米、混凝土格构梁 1523 立方米。

(三) 桥梁工程。

拆除并重建桥梁 7 座,分别为 K0+339.705 墟镇段 1 号桥、K0+762.11 盐港东段 1 号桥、K1+106.22 大水坑桥、K3+597.16 菠萝山段 1 号桥、K5+388.712 梅盐路 1 号桥、K7+134.811 天琴湾段 1 号桥、K8+755.2 小梅沙 2 号桥,总面积 4683.1 平方米。基础采用桩基础,下部结构采用圆柱桥墩,上部结构采用钢箱梁,桥梁附属设施包括人行道板、防撞墙、栏杆等;天琴湾段自重式悬挑梁 374.94 米、支撑式悬臂梁 782.66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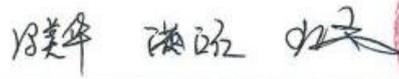
(四) 给排水工程。



深盐发改投批(2021)56号文附件

盐梅路改造工程项目概算汇总表

序号	费用名称	概算金额(万元)
一	工程费用	95308.33
1	道路工程费	11307.36
2	岩土工程费	9195.15
3	桥梁工程费	8436.66
4	给排水工程费	7151.26
5	电力工程费	3572.05
6	通信工程费	284.43
7	燃气工程费	498.19
8	景观工程费	20084.12
9	智慧交通工程费	7931.83
10	电力管线迁改工程费	4544.22
11	通信管线迁改工程费	9002.77
12	交通工程费	1746.35
13	交通疏解工程费	10145.44
14	水土保持工程费	1408.5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993.33
	计费依据及标准	
1	建设项目管理费	902.47
2	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953.08
3	前期工作咨询费	74.70
4	工程设计费	2291.75

勘察部分 (35%)	设备配置 (5%)	13	5%	设备是否按照合同条款约定的配置到位,包括数量、型号等,未安排到位的每台设备扣1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质量控制	14	5%	是否严格执行规范和技术标准,存在一处不符合规范和强制性标准的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勘察文件 (5%)	15	5%	勘察大纲落实情况及勘察成果是否详实可信,发现一次不落实扣2分;若发现重大勘察事故,弄虚作假导致工程变更或投资增加,直接为不合格。	10	10	设计部	
	勘察进度 (5%)	16	5%	是否按约定时间及时提交勘察报告及业主要求的其他技术成果要求等文件;每超过约定时间一个工作日扣2分,累计扣完为止。	10	8	设计部	勘察报告提交晚于约定时间1个工作日,扣2分
	勘察服务 (5%)	17	5%	是否积极参加业主组织召开的相关会议和配合业主的其他要求,不积极参加由业主主持相关会议和配合的,缺席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工程部	
汇总	汇总得分=Σ(分项权重*得分*10)/Σ参与评分项权重			92.0				
评价等级	优秀			优秀:得分率90以上(含90); 良好:得分率在80-90之间(含80); 中等:得分率在70-80之间(含70); 合格:得分率在60-70之间(含60); 不合格:得分率在60以下(不含60)。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综合评价	乙方严格按照合同有关规定履行职责与义务,积极主动开展前期工作。项目前期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对接部门及单位多,设计接口涉及易瑞生物、奇瑞瓦特、沿江高速、空港陆库等,外部协调工作量较大。乙方按时完成相关设计工作,乙方设计图纸交付质量和成本控制满足要求。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的履约评价。 2、未涉及该项评价问题的,在评分栏中填写:"本次不涉及"或"本合同不涉及",不能填写分数。 3、评价部门一栏为建议打分部门,各合同根据具体情况请相关部门打分。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9-440305-04-01-95828700101Y

标段名称: 德海站(建德路-内环路)市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7.2200万元

中标工期: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0-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1-1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22

查验码: 6589242830738948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3) 上径路(同心路至建设西路)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设计服务履约



项目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上径路(同心路至建设西路)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设计服务		
服务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进展	已完成初步设计阶段服务并提交合格成果文件。		
履约评价阶段	初步设计履约评价	得分	90
履约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项目组评价	<p>项目履约评价细则满分为 100 分，分项内容包括人员配备、履约质量、履约时间、履约配合四项，其中：</p> <p>(1) 人员配备：满分 24 分，得分为 22 分。扣分原因为道路专业人员发生变更（扣 2 分）。</p> <p>(2) 履约质量：满分 40 分，得分为 34 分。扣分原因：</p> <p>1) 图纸内容少量缺失（扣 2 分）</p> <p>2) 估算及概算存在偏差（扣 2 分）</p> <p>3) 估算及概算存在少量错漏（扣 2 分）</p> <p>(3) 履约时间：满分 10 分，得分为 10 分。</p> <p>(4) 履约配合：满分 26 分，得分为 24 分。扣分原因：设计配合未达到优秀标准（扣 2 分）</p> <p>综上，项目组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p>		



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的履约评价得分为 90 分。

评价小组签字：有译
卢茵
罗才志





设计合同履行评价细则

履约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宝安区(同心路至建设西路)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设计服务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 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人员配备	24		22
1	人员数量要求	4	优秀 <u>4</u> 分: 配备的设计人员的数量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不合格 <u>0</u> 分: 配备的设计人员的数量不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4
2	专业配置要求	10	优秀 <u>10</u> 分: 配备的设计人员的专业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各专业人员要求稳定; 良好 <u>8</u> 分: 配备的设计人员的专业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各专业人员比较稳定; 合格 <u>6</u> 分: 配备的设计人员的专业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各专业人员基本稳定; 不合格 <u>0</u> 分: 配备的设计人员的专业不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或各专业人员不够稳定。	8
3	项目负责人要求	10	优秀 <u>10</u> 分: 配备固定的项目负责人, 具有相应专业高级职称, 且该负责人具有高度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良好 <u>8</u> 分: 配备固定的项目负责人, 具有相应专业高级职称, 且该负责人具有高度责任心、比较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比较专业的业务水平; 合格 <u>6</u> 分: 配备固定的项目负责人, 具有相应专业高级职称, 且该负责人具有高度责任心、基本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基本专业的业务水平; 不合格 <u>0</u> 分: 达不到本项 "合格" 标准的。	10
二	履约质量	40		34
3	图纸内容、设计深度	20	优秀 <u>16-20</u> 分: 项目图纸齐全、各专业之间图纸协调一致无矛盾、图纸的有效性明确; 设计文件满足合同规定的各专业深度要求, 专项设计施工图深度均能达到据以准确编制工程量清单、进行施工招标、安排材料设备订货和非标准设备的制作、进行施工和安装的深度要求; 设计图纸满足项目的功能要求, 反映管线迁改、临时交通疏解、临时措施、减少图纸修改次数。 合格 <u>12-15</u> 分: 项目图纸较齐全、各专业之间图纸协调一致无矛盾、图纸的有效性较明确; 设计文件能满足合同规定的各专业深度要求, 专项设计施工图深度能达到据以准确编制工程量清单、进行施工招标、安排材料设备订货和非标准设备的制作、进行施工和安装的深度要求; 设计图纸能满足项目的功能要求, 反映管线迁改、临时交通疏解、临时措施、减少图纸修改次数。 不合格 <u>0-11</u> 分: 达不到本项 "合格" 标准的。	18



4	优化与限额设计	8	<p>优秀 <u>6-8</u> 分：能够按合同和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设计优化、采用国内外先进经验和先进技术、综合社会效益显著、具有同类设计领先地位和先进水平、全面贯彻执行节能及环保标准规范、便于施工安装、没有过分设计或设计不足的情况；按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实现限额设计目标；</p> <p>合格 <u>4-6</u> 分：能够按合同和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设计优化、采用国内外比较先进经验和比较先进技术、综合社会效益比较显著、比较全面贯彻执行节能及环保标准规范、便于施工安装、没有过分设计或设计不足的情况；能够按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实现限额设计目标；</p> <p>不合格 <u>0-3</u> 分：不能够按合同和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设计优化，不能贯彻执行节能及环保标准规范、存在过分设计或设计不足的情况；不能按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实现限额设计目标。</p>	6
5	设计主动考虑安全实施	6	<p>优秀 <u>6</u> 分：积极主动的提出安全问题，从设计源头减少安全隐患，提高可实施性；</p> <p>合格 <u>4</u> 分：比较积极主动的提出安全问题，从设计源头减少安全隐患，提高可实施性；</p> <p>不合格 <u>0</u> 分：达不到本项“合格”标准的。</p>	6
6	错漏	6	<p>优秀 <u>6</u> 分：基本不存在设计错漏，或设计错漏对项目进度没有不利影响；</p> <p>良好 <u>5</u> 分：存在少量设计错漏，对项目进度造成不利影响较小；</p> <p>合格 <u>3</u> 分：设计错漏较多，未对项目进度造成严重影响；</p> <p>不合格 <u>0</u> 分：达不到本项“合格”标准的。</p>	4
三	履约时间	10		10
7	设计进度	10	<p>优秀 <u>10</u> 分：能够及时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p> <p>良好 <u>8</u> 分：能够比较及时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未对工程进度造成影响；</p> <p>合格 <u>6</u> 分：能够基本及时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没有造成工期拖延；</p> <p>不合格 <u>0</u> 分：达不到本项“合格”标准的。</p>	10
四	履约配合	26		24
8	设计阶段配合	16	<p>优秀 <u>16</u> 分：按合同及发包人要求及时协调配合发包人、专项设计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按期完成各项工作(前期、施工、合同、审查、监理、造价)；</p> <p>良好 <u>12</u> 分：按合同及发包人要求比较及时协调配合发包人、专项设计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具有比较好的沟通协调能力，按期完成各项工作(前期、施工、合同、审查、监理、造价)；</p> <p>合格 <u>8</u> 分：按合同及发包人要求基本及时协调配合发包人、专项设计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具有基本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按期完成各项工作(前期、施工、合同、审查、监理、造价)；</p> <p>不合格 <u>0</u> 分：不能按合同及发包人要求及时协调配合发包人、</p>	14

			专项设计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不具有相应的沟通协调能力，不能按期完成各项工作(前期、施工、合同、审查、监理、造价)。	
9	施工服务配合	10	<p>优秀_10_分：图纸会审阶段：积极参加各种图纸会审，积极配合各项目参与方的工作；施工交底阶段：提供发包人满意的后期服务，积极配合各项目参与方的工作，服从发包人安排，按时参加有关工程会议，协助发包人解决各种事务性问题；主动指导现场施工、协调施工中相关问题；及时配合、处理工程变更等合同规定的其它工作；</p> <p>良好_8_分：图纸会审阶段：比较积极参加各种图纸会审，比较积极配合各项目参与方的工作；施工交底阶段：提供发包人比较满意的后期服务，比较积极配合各项目参与方的工作，服从发包人安排，按时参加有关工程会议，协助发包人解决各种事务性问题；比较主动指导现场施工、协调施工中相关问题；比较及时配合、处理工程变更等合同规定的其它工作；</p> <p>合格_6_分：图纸会审阶段：基本积极参加各种图纸会审，基本积极配合各项目参与方的工作；施工交底阶段：提供发包人基本满意的后期服务，基本积极配合各项目参与方的工作，服从发包人安排，按时参加有关工程会议，协助发包人解决各种事务性问题；基本主动指导现场施工、协调施工中相关问题；基本及时配合、处理工程变更等合同规定的其它工作；</p> <p>不合格_0_分：达不到本项“合格”标准的。</p>	10
五	直接判定为履约不合格行为			
1			驻场代表未经项目组同意不出席工地例会，当季月均在二次以上的	
1			现场处理问题不及时，现场配合不力，当季有三次未按要求期限完成任务的	
	合计	100		90

履约评价小组：

肖祥 卢思茵 罗松

时间：2023.10.27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22091900200101Y

标段名称: 上径路(同心路至建设西路)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设计服务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重点片区重大项目重要工程前期规划建设统筹中心

招标方式: 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66万元(下浮率33.55%)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9-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0-0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11-01



查验码: 394950291959293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4) 新麦路(创文路与深东大道段)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设计服务



项目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新麦路(创文路至深东大道段)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设计服务		
服务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进展	已完成初步设计阶段服务并提交合格成果文件。		
履约评价阶段	初步设计履约评价	得分	94
履约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项目组评价	<p>项目履约评价细则满分为 100 分，分项内容包括人员配备、履约质量、履约时间、履约配合四项，其中：</p> <p>(1) 人员配备：满分 24 分，得分为 22 分。扣分原因：项目负责人组织协调能力较弱(扣 2 分)</p> <p>(2) 履约质量：满分 40 分，得分为 38 分。扣分原因：概算审减较多(扣 2 分)</p> <p>(3) 履约时间：满分 10 分，得分为 8 分。扣分原因为设计进度慢，影响方案征求意见和核查工作(扣 2 分)</p> <p>(4) 履约配合：满分 26 分，得分为 26 分。</p> <p>综上，项目组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的履约评价得分为 94 分。</p>		



评价小组签字：周志心
卢恩茵
罗才进





设计合同履行评价细则

设计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新龙路（引文路至深东大道段）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设计服务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 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0.3 人员配备	24		22
1	人员数量要求	4	优秀 4 分：配备的设计人员的数量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不合格 0 分：配备的设计人员的数量不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4
2	专业配置要求	10	优秀 10 分：配备的设计人员的专业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各专业人员要求稳定； 良好 8 分：配备的设计人员的专业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各专业人员比较稳定； 合格 6 分：配备的设计人员的专业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各专业人员基本稳定； 不合格 0 分：配备的设计人员的专业不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或各专业人员不够稳定。	10
3	项目负责人要求	10	优秀 10 分：配备固定的项目负责人，具有相应专业高级职称，且该负责人具有高度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良好 8 分：配备固定的项目负责人，具有相应专业高级职称，且该负责人具有高度责任心、比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比较专业的业务水平； 合格 6 分：配备固定的项目负责人，具有相应专业高级职称，且该负责人具有高度责任心、基本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基本专业的业务水平； 不合格 0 分：达不到本项“合格”标准的。	8
二	履约质量	40		38
3	图纸内容、设计深度	20	优秀 16-20 分：项目图纸齐全、各专业之间图纸协调一致无矛盾、图纸的有效性明确；设计文件满足合同规定的各专业深度要求，专项设计施工图深度均能达到据以准确编制工程量清单、进行施工招标、安排材料设备订货和非标准设备的制作、进行施工和安装的深度要求；设计图纸满足项目的功能要求，反映管线迁改、临时交通疏解、临时措施、减少图纸修改次数。 合格 12-15 分：项目图纸较齐全、各专业之间图纸协调一致无矛盾、图纸的有效性较明确；设计文件能满足合同规定的各专业深度要求，专项设计施工图深度能达到据以准确编制工程量清单、进行施工招标、安排材料设备订货和非标准设备的制作、进行施工和安装的深度要求；设计图纸能满足项目的功能要求，反映管线迁改、临时交通疏解、临时措施、减少图纸修改次数。 不合格 0-11 分：达不到本项“合格”标准的。	20



4	评优与限额设计	8	<p>优秀 6-8 分：能够按合同和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设计优化、采用国内外先进经验和先进技术、综合社会效益显著、具有同类设计领先地位和先进水平、全面贯彻执行节能及环保标准规范、便于施工安装、没有过分设计或设计不足的情况；按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实现限额设计目标；</p> <p>合格 4-6 分：能够按合同和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设计优化、采用国内外比较先进经验和比较先进技术、综合社会效益比较显著、比较全面贯彻执行节能及环保标准规范、便于施工安装、没有过分设计或设计不足的情况；能够按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实现限额设计目标；</p> <p>不合格 0-3 分：不能够按合同和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设计优化，不能贯彻执行节能及环保标准规范、存在过分设计或设计不足的情况；不能按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实现限额设计目标。</p>	6
5	设计主动考虑安全实施	6	<p>优秀 6 分：积极主动的提出安全问题，从设计源头减少安全隐患，提高可实施性，</p> <p>合格 4 分：比较积极主动的提出安全问题，从设计源头减少安全隐患，提高可实施性；</p> <p>不合格 0 分：达不到本项“合格”标准的。</p>	6
6	错漏	6	<p>优秀 6 分：基本不存在设计错漏，或设计错漏对项目进度没有不利影响；</p> <p>良好 5 分：存在少量设计错漏，对项目进度造成不利影响较小；</p> <p>合格 3 分：设计错漏较多，未对项目进度造成严重影响；</p> <p>不合格 0 分：达不到本项“合格”标准的。</p>	6
三	履约时间	10		8
7	设计进度	10	<p>优秀 10 分：能够及时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p> <p>良好 8 分：能够比较及时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未对工程进度造成影响；</p> <p>合格 6 分：能够基本及时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没有造成工期拖延；</p> <p>不合格 0 分：达不到本项“合格”标准的。</p>	8
四	履约配合	26		26
8	设计阶段配合	16	<p>优秀 16 分：按合同及发包人要求及时协调配合发包人、专项设计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按期完成各项工作(前期、施工、合同、审查、监理、造价)；</p> <p>良好 12 分：按合同及发包人要求比较及时协调配合发包人、专项设计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具有比较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按期完成各项工作(前期、施工、合同、审查、监理、造价)；</p> <p>合格 8 分：按合同及发包人要求基本及时协调配合发包人、专项设计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具有基本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按期完成各项工作(前期、施工、合同、审查、监理、造价)；</p> <p>不合格 0 分：不能按合同及发包人要求及时协调配合发包人、</p>	16



			专项设计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不具有相应的沟通协调能力，不能按期完成各项工作(前期、施工、合同、审查、监理、造价)。	
9	施工服务配合	10	<p>优秀 10 分：图纸会审阶段：积极参加各种图纸会审，积极配合各项目参与方的工作；施工交底阶段：提供发包人满意的后期服务，积极配合各项目参与方的工作，服从发包人安排，按时参加有关工程会议，协助发包人解决各种事务性问题；主动指导现场施工、协调施工中相关问题；及时配合、处理工程变更等合同规定的其它工作；</p> <p>良好 8 分：图纸会审阶段：比较积极参加各种图纸会审，比较积极配合各项目参与方的工作；施工交底阶段：提供发包人比较满意的后期服务，比较积极配合各项目参与方的工作，服从发包人安排，按时参加有关工程会议，协助发包人解决各种事务性问题；比较主动指导现场施工、协调施工中相关问题；比较及时配合、处理工程变更等合同规定的其它工作；</p> <p>合格 6 分：图纸会审阶段：基本积极参加各种图纸会审，基本积极配合各项目参与方的工作；施工交底阶段：提供发包人基本满意的后期服务，基本积极配合各项目参与方的工作，服从发包人安排，按时参加有关工程会议，协助发包人解决各种事务性问题；基本主动指导现场施工、协调施工中相关问题；基本及时配合、处理工程变更等合同规定的其它工作；</p> <p>不合格 0 分：达不到本项“合格”标准的。</p>	72
五	直接判定为履约不合格行为			
1			驻场代表未经项目组同意不出席工地例会，当季月均在二次以上的	
1			现场处理问题不及时，现场配合不力，当季有三次未按要求期限完成任务的	
	合计	100		94

履约评价小组：

周洪子 卢恩南 罗桂

时间：2023.10.27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22091600400101Y

标段名称: 新麦路(创文路至深东大道段)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设计服务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重点片区重大项目重要工程前期规划建设统筹中心

招标方式: 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35万元(下浮率29.69%)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9-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0-0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张娟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10-25



查验码: 973392256602314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5) 东门路升级改造工程（设计）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项目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东门路升级改造工程（设计）		
业主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联系方式	0755-25191070		
项目规模及技术标准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对东门路进行升级改造，主要为交通综合整治和景观环境提升工程，项目范围北起雅园立交，南至沿河路，道路改造长度约 2.1 公里，红线宽 40 米，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 40 公里/小时，城市主干路；拆除东门中路童乐人行天桥，东门人行天桥及茂业人行天桥梯道。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给排水、电力、通信、照明、交通监控、景观、管线迁改、交通疏解、水土保持等。		
项目开始时间	2023 年 6 月	项目结束时间	至今
质量评价	优秀	履约评价	优秀
参加项目人员	项目负责人：路喆津 杨思琪 项目总工程师：刘晓华 专业负责人：杨思琪、邹金廷、彭程飞、徐盼、李裕、颜竞一、谢春晓、罗成添 审核负责人：唐皓、黄鼎中、王武、徐辉、颜竞一、曹翠星、王文光 其他主要人员：郭伟杰、郭明、陈叶基、崔恩岩、陈苑玲、黄祯		
项目评价	该项目由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履约情况优秀。  业主单位：（盖章） 杨纪艳 日期：2024 年 5 月 16 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4-440303-04-01-176113001001

标段名称: 东门路升级改造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501.65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造):

本工程于 2023-05-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6-1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5日

查验码: 365429177146116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